

公司代码：600310

公司简称：桂东电力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签字）：秦敏

2017 年 4 月 6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审字【2017】第 00065 号），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0,313,794.70 元，加上期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332,322,539.65 元，减去 2016 年已分配 2015 年现金红利 49,666,500.00 元，2016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272,342,244.95 元。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建议本次分配方案为：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72,342,244.95 元以 2016 年期末总股本 82,777.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8 元（含税），合计派现 66,222,000 元，剩余 206,120,244.95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桂东电力	指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农投集团	指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正润集团	指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桂能电力	指	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桂江电力	指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桂海电力	指	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程电力	指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
民丰实业	指	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永盛公司	指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华彩公司	指	贺州市华彩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桂源公司	指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桂旭能源公司	指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天祥投资公司	指	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
梧州桂江电力	指	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
售电公司	指	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
正昇投资	指	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斗星公司	指	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世纪之光	指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建筑产业公司	指	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科雷斯普	指	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桂东电力	指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闽商石业	指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上新	指	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
武夷汽车	指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超超新材	指	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广和小贷	指	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	指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七色珠光	指	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同远	指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凯鲍重工	指	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12 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桂东电力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桂东电力的年度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
元	指	除特别指明外，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桂东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xi Guidong Electric Pow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D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秦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培军	梁 晟
联系地址	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电话	0774-5297796、5283977	0774-5297796
传真	0774-5285255	0774-5285255
电子信箱	600310@sina.com	600310@s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42899
公司办公地址	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42899
公司网址	http://www.gdep.com.cn
电子信箱	600310@gdep.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桂东电力	600310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一路五十号鹏基商务时空大厦 17F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菁佩、肖琳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212,623,187.30	3,590,603,839.73	45.17	2,114,534,702.93	2,114,534,70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400,229.84	375,913,541.77	-44.30	-8,106,399.99	38,325,63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75,901.91	-225,051,492.60		-447,428,410.65	-400,996,3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96,078.63	429,046,552.91	-46.91	-44,266,914.94	-44,266,914.9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3,104,846.19	2,677,777,564.74	-0.55	3,770,920,301.30	3,817,352,339.92
总资产	11,004,534,019.85	9,245,850,748.13	19.02	9,262,540,627.20	9,262,540,627.20
期末总股本	827,775,000.00	827,775,000.00		275,925,000.00	275,925,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30	0.4541	-44.29	-0.0098	0.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30	0.4541	-44.29	-0.0098	0.1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1	-0.2719	-	-0.5405	-1.4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3	11.87	减少4.34个百分点	-0.23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7.11		-12.70	-11.3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利润同比增长，但由于去年公司减持国海证券股票获得投资收益5.71亿元而本期无此项收益，导致公司2016年度整体业绩较去年同比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55,133,962.67	1,190,974,793.16	1,159,229,933.65	1,807,284,49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71,649.32	95,534,275.03	-9,377,195.50	105,871,50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05,550.47	92,636,922.89	-10,656,825.10	-51,609,74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5,208.53	158,376,557.44	-109,695,973.36	187,880,703.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65,013.68		-5,135,615.23	-2,086,262.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6,938.96		3,469,717.82	30,236,99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0,834,565.90	公司以凯鲍重	54,475,613.88	

		工股权非货币 资产置换取得 的利得 3,083.46 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6,024.74		570,954,521.55	480,623,7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2,345,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18,832.23		8,280,991.48	11,853,428.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5,669,558.00	包括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出售债权收益12,065.54 万元以及桂源公司接受捐赠501.42 万元。	45,524,03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56,674.40		8,270,606.97	-3,634,508.38

所得税影响额	-4,199,931.18		-147,219,835.91	-77,671,375.11
合计	164,624,327.93		600,965,034.37	439,322,010.6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61,200,249.35	1,839,754,758.89	-421,445,490.46	17,596,88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85.00	14,699,170.41	14,680,485.41	3,886,024.74
合计	2,261,218,934.35	1,854,453,929.30	-406,765,005.05	21,482,913.84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当期利润影响金额 17,596,889.10 元，主要是本期收到国海证券分红款。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力生产销售和油品贸易。

1、公司是从事水力发电、供电和配电业务一体化经营的地方电力企业，同时拥有电厂和电网，拥有完整的发、供电网络，是电力上市公司中少数拥有“厂网合一”的企业。

公司控制（全资及控股）的电源装机总容量 38.2625 万千瓦，包括五个主要水力发电厂：合面狮电厂、巴江口电厂、昭平电厂、下福电厂、梧州京南水电厂，合计年平均发电量 17 亿千瓦小时左右。公司电力销售区域形成三省（区）联网电量互为交换互通有无的灵活格局，拥有比较稳定的用电客户群，市场相对稳定，主要供电营业区域包括贺州市八步区、平桂管理区（营业方式为趸售与直供），贺州市钟山县、富川县、昭平县、苍梧县旺甫镇（主要为趸售），以及梧州市部分直供用户，约占贺州市供电份额 50%。公司售电来源主要包括自产电力和外购电力两部分，公司自产电力目前只能满足供电区域内部分供电需求，需要保持一定的外购电力，外购电力主要来自广西电网、湖南电网以及附近区域的小水电等，由于外购电量成本较高，外购电占比大小将直接影响公司电力营业利润。

2016 年公司各水电厂流域全年来水和分布情况较好，各水电厂均超设计出力，发电量创历史最好水平。公司控制的五个主要水电厂全年共完成发电量 20.63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加 25.10%；售电方面，公司加强各项管理，积极开拓电力市场，公司全年售电量也创出历史新高，达到 40.36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加 52.97%；发、售电量差为 18.20 亿千瓦时，外购电量同比大幅增加，其中外购广西电网、湖南电网电量合计 16.85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97.78%，其余为外购附近区域小水电电量。

2、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拥有成品油批发特许经营资质，为公司的油品贸易平台，以石化能源产品为主，集石化仓储、成品油销售、煤炭销售、供应链一体。目前永盛公司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中化、中铁、民生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和金融机构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在大连、东营、天津、泉州、东莞、茂名、北海、钦州、昆明等地建立有化工产品和成品油保障基地，在曹妃甸、鄂尔多斯等地建立有煤炭保障基地，不仅有力地保证永盛公司成品油、化工产品、煤炭的供应，而且为广大合作伙伴提供了供应链一体化服务。永盛公司已具备了开展大宗成品油及化工产品现货贸易的能力，成为了华南地区具有一定知名度的成品油流通企业。

（二）行业情况说明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电力行业

根据中电联统计, 2016 年, 全国用电形势呈现增速同比提高、动力持续转换、消费结构继续调整的特征。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5.0%, 增速同比提高 4.0 个百分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16.5 亿千瓦, 同比增长 8.2%, 局部地区电力供应能力过剩问题进一步加剧; 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持续快速增长, 火电设备利用小时进一步降至 4165 小时, 为 1964 年以来年度最低。电煤供需形势从上半年的宽松转为下半年的偏紧, 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宽松、部分地区相对过剩。

公司作为广西地方水电企业, 是全国水利系统地电行业中厂网合一、网架覆盖面最宽最完整、以 110KV 输电线路环网运行、拥有完整统一的发供电一体化体系、电网内发供电相互配套的地方电力企业。由于公司的电力装机为水电电源, 因此自发电量与公司所处流域来水情况密切相关, 很大程度上受到自然气候的制约, 特别是降雨量的丰欠, 公司全年特别是枯水期需要向广西电网、湖南电网购电进行电力平衡。公司供电区域内包括南方电网和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所属电网等供电主体, 与公司形成一定竞争关系, 公司的供电市场占有率每年都有所波动, 影响因素主要包括自有发电厂的来水和发电量情况、用户需求、电力售价接受度以及各区县小水电发电情况等。从长远来看, 公司还将逐步向广西东部地区以外的其他地区扩大供电, 这些地区的电力生产企业和电网经营状况对公司的电力生产和销售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2、油品贸易行业

2016 年石化行业经济形势呈现经济增长分化、结构调整加快推进、产业提质增效取得进展、价格触底回升、出口贸易结构改善、能源效率继续提高六大特点, 产能结构性过剩矛盾和风险依然存在、企业运营成本上升和投资环境亟待改善、油气开采业效益恶化、行业投资总体疲软、国际化工市场压力增大、行业安全环保问题仍较突出等问题依然存在并困扰行业发展。永盛公司具有国家商务部颁布的成品油批发经营资质, 向上与地方炼厂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 向下逐步拓展了自身的加油站经销网络, 产供销一体化的竞争优势逐渐形成。报告期内, 永盛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4.88 亿元, 比上年增长 66.52%, 经营稳步开展, 成为了在华南地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石化贸易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长期股权投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44,216.61 万元, 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有:

- 1、公司全资子公司凯鲍重工 100%股权作价 19,547.4 万元对福建武夷汽车公司增资扩股。
- 2、报告期公司投资 20,000 万元参股设立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 3、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4,000 万元设立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二)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少 22,145.04 万元, 主要是报告期国海证券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三) 在建工程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102,462.95 万元,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入动力车间建设项目所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1、电力特许经营优势

公司电力主业经营拥有政府特许经营权, 取得了广西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供电营业许可证》, 具有独立的供电营业区。

2、区域优势

公司多年来已形成比较稳定的用电客户群, 市场相对稳定, 目前电力销售区域主要包括广西东部区域, 并与邻近的广东省郁南县、罗定市等地区以及湖南省周边的江永、江华、永州等县市, 形成三省(区)联网电量互为交换互通有无。

3、“厂网合一”经营模式

作为一家从事水力发电、供电、配电业务一体化经营的地方电力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发、供电网络，是电力上市公司中少数拥有“厂网合一”的企业，厂网一体化保证了对区域电力供应的市场优势。

4、管理优势

公司决策层、管理层拥有成熟的电力管理经验，在电力建设和运行中取得了良好的业绩。

5、水电清洁能源优势

公司电厂地处桂江和贺江流域，水资源丰富，利于公司水电经营。水电为清洁能源，不受采购原材料价格上涨因素影响，具有长期稳定经营优势。

6、作为上市公司，具有融资平台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公司管理层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在狠抓安全生产和经营管理的同时，积极推进电源、电网建设，夯实主业发展基础；抢抓“电改”发展机遇，实施“走出去”布局售电业务；不断拓宽投融资渠道，寻求新利润增长点，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并取得了新进展，为实现公司“十三五”发展目标奠定了基础。2016 年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开展及取得的主要成绩有：

一、安全供电和市场开拓成效显著，发电量及售电量创历史最好水平。发电方面，充分利用来水充沛的有利条件，强化运行管理，各水电厂根据负荷及线路状况，优化机组运行方式，科学调度，积极抢发、多发电量，自发电量创历史新高，全资及控股的五个主要水电厂全年共完成发电量 20.63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加 25.10%，其中下属合面狮水电厂完成发电量 4.95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7.46%；控股 93%的桂能电力昭平水电厂完成发电量 3.89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81%；控股 76%的桂江电力巴江口水电厂完成发电量 5.47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4.26%；控股 85.12%的桂海电力下福水电厂完成发电量 2.60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0.11%；全资的梧州桂江公司京南水电厂完成发电量 3.72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0.75%。售电方面，积极顺应市场化要求，努力开拓电力市场，强化市场分析，密切关注行业变化，为各行业电力客户制定用电计划和负荷预测，鼓励用户多用电。提高供电保障能力和供电服务质量、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引进新的用户，开发新的用电市场和用户群体，售电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全年实现财务售电量 40.36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52.97%。

二、电源、电网项目建设按计划加快推进，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以及其他电网输变电工程进展顺利；积极寻找优质电力项目，对相关电源电网进行考察调研，努力夯实主业基础。深入探索电力互联网+发展模式，加快信息化建设，推动电改涉及的购售电交易、营配协同、运维服务、节能增效等方面应用，开展了与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等信息技术企业合作，对智能电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最新技术成果进行开发、利用，同时配合世纪之光公司完成了能源互联网试点的硬件建设工作。

三、能源贸易业务稳步发展。2016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充分发挥其拥有的成品油批发特许经营资质，专注于油品贸易的经营，通过采取产品多元化战略和打造完整的成品油产业链战略，有效地抵御油价下跌风险；积极拓展上游稳定供货资源，为进一步拓展销售网络提供充分的货源保障；布局华南及西南库区，强化库存管理工作，通过积极开展市场询价及分析，灵活调整库存组合，加快库存产品的周转速度，提高资金周转率，降低库租费用支出；大力推进加油站网络和石化仓储项目建设工作，在广东、广西、云南地区通过收购、自建、租赁等形式建设一批加油站，通过油品终端销售市场的开拓，提升竞争能力；目前，永盛公司与广东、广西相关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了多家油品公司的外采供应商，油品贸易业务在华南地区已初具影响力。永盛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8,803.48 万元，同比增加 66.52%，日常经营实现盈利。

四、抓住电改机遇，“走出去”布局售电业务取得实质性进展。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推进和相关配套政策逐步出台，公司积极践行“走出去”的发展战略，设立了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增资控股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增资参股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设立河南桂东电力有限公司，通过与当地企业合作，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共同开发市场，实现合作共赢，进一步拓展配售电市场，不断发展壮大电力主业。

五、拓宽投资渠道，不断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在全力巩固和确保电力主业稳步发展的前提下，适当进行了对其他行业的投资，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对其他行业的投资获得收益弥补发电业务受天气因素影响带来的业绩波动，确保公司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抓住贺州市打造新型建筑材料千亿元产业机遇，通过收购闽商石业和出资成立广西建筑产业化集团公司，初步形成了从原材料（闽商石业）到新型建材成品（超超新材）到装配式建筑应用（建筑产业化集团）的新型建筑产业链，通过努力打造，有望成为公司未来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

六、积极拓展融资工具，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沟通协商，通过改变传统融资方式，研究各项金融产品，多渠道筹集资金，全年累计向金融机构借款 23.82 亿元，归还金融机构借款 29.16 亿元，并且完成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 20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7.5 亿元，确保了生产经营和项目资金需求。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水电厂完成发电量 20.63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5.10%；完成财务售电量 40.36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52.9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21,262.32 万元，同比增加 45.17%，其中电力销售收入 157,486.62 万元，同比增加 30.40%，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营业收入 348,803.48 万元，同比增加 66.52%。全年合并实现营业利润 14,166.31 万元，同比减少 70.60%；实现净利润 20,940.02 万元，同比减少 44.30%；每股收益 0.2530 元，同比减少 44.29%；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86%。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的主要因素有：

1、公司充分利用来水较好的有利条件，做好安全发供电，同时积极开拓电力市场，强化各项管理，公司自发电量及售电量创历史最好水平，主营电力业务利润同比增加。

2、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贸易业务发展迅速，盈利水平同比增加，加上完成债权转让获得营业外收入 1.2 亿元，为公司全年经营业绩作出重要贡献。

3、处置凯鲍重工长期股权的影响。公司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凯鲍重工 100%股权作价 19,547.40 万元对武夷汽车进行增资扩股，凯鲍重工处置时在合并报表层面账面权益为 16,463.94 万元，换取武夷汽车 5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 3,083.46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海证券、桂林银行、广和小贷等分红款合计 2,439.69 万元，对公司全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5、上年出售国海证券股票获得较大收益，本报告期未能出售国海证券股票，无此项投资收益。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12,623,187.30	3,590,603,839.73	45.17
营业成本	4,583,042,358.71	3,045,464,309.43	50.49
销售费用	50,017,648.71	39,256,928.47	27.41
管理费用	172,169,975.31	193,115,463.01	-10.85
财务费用	284,641,381.74	243,275,177.35	1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96,078.63	429,046,552.91	-4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514,472.99	-705,322,45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955,663.86	251,182,808.81	639.6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45.17%，营业成本增加 50.49%，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贸易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销售成本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供应	1,574,866,238.75	1,317,642,043.24	16.33	30.4	33.45	减少 1.91 个百分点
电力生产	452,142,333.87	163,848,809.22	63.76	20.20	17.14	增加 0.95 个百分点
贸易	3,488,016,208.42	3,402,511,081.89	2.45	66.51	65.90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电力设计咨询	5,068,337.88	2,339,803.83	53.83	25.49	35.38	减少 3.38 个百分点
其他	7,384,256.88	6,173,172.68	16.40	-49.59	-41.87	减少 11.1 个百分点
减: 公司内部抵消数	324,682,870.61	315,219,513.94				
合计	5,202,794,505.19	4,577,295,396.92	12.02	45.27	50.50	减少 3.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售电	1,574,866,238.75	1,317,642,043.24	16.33	30.40	33.45	减少 1.91 个百分点
发电	452,142,333.87	163,848,809.22	63.76	20.20	17.14	增加 0.95 个百分点
贸易	3,488,016,208.42	3,402,511,081.89	2.45	66.51	65.90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电力设计咨询	5,068,337.88	2,339,803.83	53.83	25.49	35.38	减少 3.38 个百分点
其他	7,384,256.88	6,173,172.68	16.40	-49.59	-41.87	减少 11.1 个百分点

减：公司内部抵消数	324,682,870.61	315,219,513.94				
合计	5,202,794,505.19	4,577,295,396.92	12.02	45.27	50.50	减少 3.06 个百分点
售电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西区内	1,559,506,655.25	1,303,027,086.34	16.45	34.31	37.84	减少 2.14 个百分点
广西区外	15,359,583.50	14,614,956.90	4.85	-67.05	-65.28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合计	1,574,866,238.75	1,317,642,043.24	16.33	30.40	33.45	减少 1.91 个百分点

贸易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区小计	371,592,876.94	362,488,851.45	2.45	7,709.80	7,681.09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华南区小计	2,692,730,470.19	2,626,680,103.19	2.45	43.46	43.06	增加 0.27 个百分点
华东区小计	154,232,617.56	150,483,659.48	2.43	-21.87	-22.90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华北区小计	265,368,287.23	258,866,764.19	2.45	2,515.78	2,517.12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西南区小计	4,091,956.50	3,991,703.57	2.45	100.00	100.00	增加 2.45 个百分点
合计	3,488,016,208.42	3,402,511,081.89	2.45	66.51	65.90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电力设计咨询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西区内	5,068,337.88	2,339,803.83	53.83	25.49	35.38	减少 3.38 个百分点
合计	5,068,337.88	2,339,803.83	53.83	25.49	35.38	减少 3.38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西区内	7,384,256.88	6,173,172.68	16.40	-49.59	-41.87	减少 11.10 个百分点
合计	7,384,256.88	6,173,172.68	16.40	-49.59	-41.87	减少 11.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为电力销售收入、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收入,其中售电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30.27%,贸易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67.04%。

2) 公司供电区域主要为:贺州市下辖的市、县、区和有关厂矿等,与广西电网、梧州市及下辖的市、县和广东省的郁南县、罗定市以及湖南省周边的江永、江华、永州等县市互为网间电力电量交换。

3) 贸易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公司贸易业务的销售区域主要为广西、广东以及山东等地。

4) 其他业务指公司控股子公司桂能电力的控股子公司金德庄酒业经营的酒类销售业务及控股子公司桂源电力下属的信都水管处的供水业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发电量	20.63 亿千瓦时			25.10%		
售电量		40.36 亿千瓦时			52.97%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16 年度发电量 20.63 亿千瓦时主要为 5 个主要水电厂发电量,未包括公司所属小水电发电量。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供应	购电成本	1,078,074,554.36	22.04	770,095,340.68	20.46	39.99	主要是外购电量增加所致
电力供应	直接人工	58,622,996.47	1.20	54,643,500.96	1.45	7.28	
电力供应	直接材料	6,548,110.12	0.13	5,537,077.03	0.15	18.26	
电力供应	制造费用	174,396,382.29	3.56	157,128,349.41	4.18	10.99	
电力供应	其中：折旧	67,595,503.74	1.38	63,538,994.14	1.69	6.38	
电力生产	直接人工	27,051,663.29	0.55	18,478,269.02	0.49	46.40	主要是上期梧州桂江合并了2个月，本期全年合并所致。
电力生产	直接材料	19,332,083.63	0.40	17,290,676.78	0.46	11.81	
电力生产	制造费用	90,656,347.36	1.85	76,794,992.60	2.04	18.05	
电力生产	其中：折旧	66,087,756.90	1.35	55,835,336.53	1.48	18.36	
电力生产	其他	26,808,714.94	0.55	27,313,070.70	0.73	-1.85	
贸易	直接材料	3,402,511,081.89	69.55	2,050,981,708.62	54.50	65.90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贸易规模增加所致。
电力设计咨询	直接人工	1,476,147.00	0.03	1,212,737.00	0.03	21.72	
电力设计咨询	其他	863,656.83	0.02	515,537.00	0.01	67.53	
其他	直接人工	40,592.70	0.00	1,421,571.26	0.04	-97.14	
其他	直接材料	152,218.70	0.00	1,646,579.92	0.04	-90.76	
其他	制造	5,980,361.28	0.12	7,551,521.23	0.20	-20.81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	费用						
	其中：折旧	1,340,713.94	0.03	2,473,984.31	0.07	-45.81	。
分产品情况							
售电	购电成本	1,078,074,554.36	22.04	770,095,340.68	20.46	39.99	主要是本期外购电增加所致
售电	直接人工	58,622,996.47	1.20	54,643,500.96	1.45	7.28	
售电	直接材料	6,548,110.12	0.13	5,537,077.03	0.15	18.26	
售电	制造费用	174,396,382.29	3.56	157,128,349.41	4.18	10.99	
售电	其中：折旧	67,595,503.74	1.38	63,538,994.14	1.69	6.38	
发电	直接人工	27,051,663.29	0.55	18,478,269.02	0.49	46.40	
发电	直接材料	19,332,083.63	0.40	17,290,676.78	0.46	11.81	
发电	制造费用	90,656,347.36	1.85	76,794,992.60	2.04	18.05	
发电	其中：折旧	66,087,756.90	1.35	55,835,336.53	1.48	18.36	
发电	其他	26,808,714.94	0.55	27,313,070.70	0.73	-1.85	
贸易	直接材料	3,402,511,081.89	69.55	2,050,981,708.62	54.50	65.90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贸易规模增加所致。
电力设计咨询	直接人工	1,476,147.00	0.03	1,212,737.00	0.03	21.72	
电力设计咨询	其他	863,656.83	0.02	515,537.00	0.01	67.53	
其他	直接人工	40,592.70	0.00	1,421,571.26	0.04	-97.14	
其他	直接材料	152,218.70	0.00	1,646,579.92	0.04	-90.76	
其他	制造费用	5,980,361.28	0.12	7,551,521.23	0.20	-20.81	
其他	其中：折旧	1,340,713.94	0.03	2,473,984.31	0.07	-45.8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1,483.5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0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4,926.1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2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6,005,570.10	224,714,974.57	-97.33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50,017,648.71	39,256,928.47	27.41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7,796,078.63	429,046,552.91	-46.91	主要是母公司外购电费以及全资子公司永盛支付采购款增加致经营现金流净额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12,514,472.99	-705,322,451.67		上年同期出售部分国海证券股票收到现金较多，本期无此项收入、本期增加支付闽商实业投资款、其次本期购买了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鸿帆投资 6 号、7 号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及全资子公司桂旭公司加大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现金增加。合计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57,955,663.86	251,182,808.81	639.68	公司本期发行非公开公司债及定向工具收到现金较多。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出售债权获得营业外收入 120,655,360.00 元，对公司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61,123,251.60	15.09	1,163,347,719.60	12.58	42.79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桂旭公司储备建设资金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728,495.41	0.13	18,685.00	0.00	78,725.24	主要是公司证券投资金额增加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	117,502,949.25	1.07	50,302,302.12	0.54	133.59	主要是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161,356,253.75	1.47	366,086,514.97	3.96	-55.92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本期末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9,126,583.89	1.90	284,291,051.33	3.07	-26.44	主要是公司收回上期出售桂东电子股权款所致。
存货	469,626,171.24	4.27	212,351,764.95	2.30	121.15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5,133,689.29	0.86	42,591,482.04	0.46	123.36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待认证进项税、全资子公司桂旭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94,207,321.00	6.31	252,041,259.49	2.73	175.43	主要是公司投资闽商石业及武夷汽车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571,529,258.57	14.28	546,899,717.00	5.92	187.35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桂旭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工程物资	752,309.58	0.01	460,342.98	0.00	63.42	主要是公司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287,900,000.00	11.70	2,124,500,000.00	22.98	-39.38	主要是母公司归还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99,015,000.00	2.72	474,856,888.00	5.14	-37.03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

						盛公司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49,352,885.68	0.45	24,321,708.29	0.26	102.92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61,513,284.98	0.56	118,187,217.98	1.28	-47.95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193,257.26	0.07	6,160,955.14	0.07	32.99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桂能电力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1,091,126.09	0.19	150,978,417.13	1.63	-86.03	主要是公司上期出售国海股票应缴企业所得税、营业所增加，本期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985,080.00	2.18	430,042,700.00	4.65	-44.20	主要是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652,234,300.00	15.01	1,159,679,380.00	12.54	42.47	主要是公司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3,728,283,594.98	33.88	1,092,885,449.01	11.82	241.14	主要是公司收到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及定向工具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250,000.00	0.31	23,251,550.00	0.25	47.30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桂源收到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融资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014,814.07	1.92	457,737,086.54	4.95	-53.90	主要是公司参股公司国海证券公允价值变动递延所得税所致。
未分配利润	201,052,784.42	1.83	41,319,054.58	0.45	386.59	主要原因是电力主营业务及永盛公司债权转让致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347,842.3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641,212,310.95	抵押
无形资产	6,242,487.01	抵押
合计	706,802,640.26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广西/水电	227,547.87	164,941.09	37.96%	221,621.25	155,481.77	42.54%	403,598.25	263,835.92	52.97%	204,229.65	111,885.01	82.54		473.9
合计	227,547.87	164,941.09	37.96%	221,621.25	155,481.77	42.54%	403,598.25	263,835.92	52.97%	204,229.65	111,885.01	82.54		473.9

说明：1、公司控股子公司桂能电力下属昭平水电厂、桂江电力下属巴江口水电厂、桂海电力下属下福水电厂、梧州桂江电力下属京南水电厂按自治区物价局核定的上网电价，分别为 260 元/兆瓦时、280 元/兆瓦时、280 元/兆瓦时、332.5 元/兆瓦时；合面狮水电厂属母公司发电分支机构，其所发电量与公司外购电统一调度后直接售往终端用户，不单独核算收入成本；

- 2、本表中外购电量为扣除公司自发上网电量以外的购电量。
- 3、本表中发电量、售电量、上网电量上年同期数不包含京南水电厂及其他小水电。
- 4、本表中发电量包括公司五个主要发电厂及公司下属、控股的其他小水电发电量。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发电	227,547.87	37.96%	174,651.46	28.09%	45,214.23	37,614.65	20.20	直接人工	2,705.17	0.55	1,847.83	0.49	46.40
发电								直接材料	1,933.21	0.40	1,729.07	0.46	11.81
发电								制造费用	9,065.63	1.85	7,679.50	2.04	18.05
发电								其中：折旧	6,608.78	1.35	5,583.53	1.48	18.36
发电								其他	2,680.87	0.55	2,731.31	0.73	-1.85
售电			358,815.35	36.00%	157,486.62	120,774.38	30.40	直接人工	5,862.30	1.20	5,464.35	1.45	7.28
售电								直接材料	654.81	0.13	553.71	0.15	18.26
售电								制造费用	17,439.64	3.56	15,712.83	4.18	10.99
售电								其中：折旧	6,759.55	1.38	6,353.90	1.69	6.38
售电								内购电成本	32,468.29	6.64	32,722.04	8.7	-0.78
外购电（如有）	—	—	—	—					75,339.17	15.40	44,287.49	11.77	70.11
减：公司内部抵消数			-129,868.56		-32,468.29	-42,544.86							
合计	227,547.87	37.96%	403,598.25	52.97%	170,232.56	115,844.17	46.95	-	148,149.09	30.28	112,728.13	29.95	31.42

注：内购电成本为母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结算的自发电量上网成本，合并报表已抵销。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有及控股的总装机容量为 38.2625 万千瓦，全部为水力发电装机；报告期内公司总装机容量与去年相比相差不大；目前正在建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建设的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项目建设规模为 70 万千瓦，为燃煤超临界火电机组。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及控股的五个主要水力发电厂自发电量为 20.63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25.10%，厂用电率及年利用小时情况如下：

单位	厂用电率 (%)		变化情况	年利用小时数 (小时)		变化情况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合面狮水电站	1.09	1.02	增加0.07个百分点	6191	5271	增加920个小时
下福水电站	1.26	1.23	增加0.03个百分点	5244	5250	减少6个小时

巴江口水电厂	3.63	3.29	增加0.34个百分点	6081	6352	减少271个小时
昭平水电厂	1.61	1.71	减少0.10个百分点	6175	6289	减少114个小时
京南水电厂	0.56	0.59	减少0.03个百分点	5354	5362	减少8个小时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实际资本性支出情况

资本支出项目	预算数 (万元)	报告期投入金额 (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报告期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	资金来源
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	294,452	83,388.37	101,888.37	建设中	34.6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上程水电站项目	126,650	944.24	22,674.50	暂缓建设	5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110KV 石梯输变电工程	6,252.3	1,776.05	6,056.25	建设中	95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220KV 扶隆输变电工程	18,859.53	3,221.82	3,260.07	建设中	15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江口开关站至天堂变电站 110 千伏输电线路工程	11,748.24	5,568.38	5,698.18	建设中	6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铝电子动力车间送出工程	24,856.00	574.42	574.42	建设中	15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220 千伏立头输变电工程	14,518.22	296.58	336.12	建设中	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投资建设石化仓储项目	8,925.00	1,436.60	1,502.00	建设中	11.55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代建粤桂产业合作示范	17,900.00	1,933.08	4,159.53	建设中	23.24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区信都火车站现代物流园一期工程						
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铁路专用线	51,700.00	16,012.67	16,158.58	建设中	31.25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投资建设桂东广场项目	38,000.00	415.72	500.90	建设中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技术改造	10,686.80	6,734.12	6,734.12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合计	624,548.09	122,302.05	169,543.04			

2017 年计划资本性支出情况表

资本支出项目	2017 年计划资本性支出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安排	资金成本及使用说明
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	117,41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募集资金成本及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铝电子动力车间送出工程	22,300.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220KV 扶隆输变电工程	14,000.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江口开关站至天堂变电站 110 千伏输电线路工程	5,800.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220 千伏立头输变电工程	10,900.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投资建设石化仓储项目	110,000.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代建粤桂产业合作示范区信都火车站现代物流园一期工程	9,691.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建	21,677.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

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 间铁路专用线			围
投资建设桂东广场项目	33,745.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 围
技术改造	11,000.00	自有资金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 围
合计	356,523.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报告期实际投资额为 86,830.38 万元，比上年 182,077.14 万元减少 95,246.76 万元，下降幅度为 52.31%。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拟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资金来源
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力发电、电力开发	4,378.90	4,378.90	100%	自筹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软件产品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光纤、光缆制造等	12,000.00	4,000.00	18.24%	自筹
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等	20,080.00	5,100.00	100%	自筹
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对能源、贸易、环保业、矿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生物医药业和农业的投资及管理	5,000.00	5,000.00	100%	自筹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汽车改装、农用车、小型拖拉机(变型运输机)制造及销售等	19,547.40	19,547.40	50%	以子公司股权作价出资
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风能、太阳能技术的利用及研究; 齿轮箱故障分析及相关设备的研发与制造等	2,000.00	2,000.00	10.732%	自筹
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构配件生产及销售; 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物业管理等	2,000.00	0	20%	自筹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电力供应等	5,204.08	5,204.08	51%	自筹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石材项目投资, 市场建设	30,000.00	20,000.00	28.57%	自筹

	开发等				
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充电设施的设计、施工等	555.56	0	10%	自筹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智能化和信息化系统研发等	2,000.00	300.00	49.59%	自筹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化工产品销售	60,000.00	21,300.0	100%	自筹
合计	/	162,765.94	86,830.38	/	/

(1) 报告期内,公司以 4,378.90 万元的价格收购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4.45% 股权,收购完成后,民丰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报告期内,公司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受让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认缴出资,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出资 4,000 万元,占世纪之光注册资本的 18.24%。

(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20,080 万元设立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出资 5,100 万元,该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4)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5,000 万元设立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5) 报告期内,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 19,547.40 万元对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截止本报告期末,本次增资扩股事宜已完成,公司持有武夷汽车 50% 股权。

(7)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2,000 万元认购及购入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00 万股。截止本报告期末,该投资事项已完成,公司持有科雷斯普 10.732% 股权。

(8) 报告期内,公司拟投资 2,000 万元参股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本公司未投入出资。

(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5,204.08 万元对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截止本报告期末,本次增资事项已完成,公司持有广东桂东电力 51% 股权。

(10) 报告期内,公司拟投资 30,000 万元收购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16.67% 股权并认缴其新增 789.63 万元注册资本。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股权收购事宜,增资事宜尚未全部完成。

(11) 报告期内,公司拟投资 555.56 万元收购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 10% 股权。2017 年 1 月 24 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

(12) 2015 年度公司拟投资 2,000 万元参与设立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出资 300 万元。

(13) 2015 年度公司拟投资 60,000 万元设立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出资 21,300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	294,452.00	34.6	86,808.68	101,888.37	正在建设
110KV 石梯输变电工程	6,252.30	95	1,776.05	6,056.25	正在建设
铝电子动力车间送出工程	24,856.00	15	574.42	574.42	正在建设
江口至天堂 110kV 线	11,748.24	60	5,568.38	5,698.18	正在建设

路工程					设
220 千伏立头输变电工程	14,518.22	0	296.58	336.12	正在建设
220 千伏扶隆输变电工程	18,859.53	15	3,221.82	3,260.07	正在建设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投资建设石化仓储项目	8,925.00	11.55	1,436.60	1,502.00	正在建设
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代建粤桂产业合作示范区信都火车站现代物流园一期工程	17,900.00	23.24	1,933.08	4,159.53	正在建设
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铁路专用线	51,700.00	31.25	16,012.67	16,158.58	正在建设
投资建设桂东广场项目	38,000.00		415.72	500.90	正在建设
技术改造	10,686.80		6,734.12	6,734.12	正在建设
合计	497,898.09	/	124,778.12	146,868.54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成本(万元)	资金来源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万元)	公允价值变动(万元)
000750	国海证券	43,298.93	自有资金				119,575.88
002781	奇信股份	0.67	自有资金		500.00	1.33	
002821	凯莱英	0.16	自有资金	53.00	53.00	0.57	
002820	桂发祥	0.67	自有资金	401.00	401.00	1.92	
300565	科信技术	0.39	自有资金	448.00	448.00	1.70	
300568	星源材质	0.81	自有资金	375.00	375.00	2.43	
002828	贝肯能源	0.30	自有资金	249.00	249.00	0.84	
300570	太辰光	0.56	自有资金	270.00	270.00	1.11	
002825	纳尔股份	0.35	自有资金	346.00	346.00	1.22	
002827	高争民爆	0.44	自有资金	535.00	535.00	1.25	
002831	裕同科技	1.19	自有资金	324.00	324.00	1.24	
002826	易明医药	0.35	自有资金	574.00	574.00	1.28	
002832	比音勒芬	1.63	自有资金	623.00			2.15
300583	赛托生物	1.78	自有资金	441.00			
002833	弘亚数控	0.08	自有资金	83.00			0.06
002838	道恩股份	0.34	自有资金	220.00			
300586	美联新材	0.14	自有资金	153.00			
002840	华统股份	0.23	自有资金	354.00			
300588	熙菱信息	0.17	自有资金	350.00			
300591	万里马	0.14	自有资金	468.00			

300500	苏州设计	1.05	自有资金	500.00	500.00	4.14	
300551	古鳌科技	0.62	自有资金	500.00	500.00	3.49	
601229	上海银行	1.78	自有资金	1,000.00	1,000.00	0.81	
601238	广汽集团	1,475.94	自有资金	631,500.00			-13.95
600098	广州发展	1,541.66	自有资金	1,832,626.00	1,832,626.00	370.84	
600157	永泰能源	456.55	自有资金	1,150,000.00	1,150,000.00	7.50	
603088	宁波精达	105.83	自有资金	20,000.00	20,000.00	2.41	
002818	富森美	1.17	自有资金	500.00			1.76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将对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的债权以人民币120,655,360元的价格转让给广西贺州市广元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永盛公司已于2016年12月收到债权转让款120,655,360元，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1、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有14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分别是：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贺州市华彩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1) 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6,800万元，法定代表人潘汉忠，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主体资产为昭平水电站（装机容量6.3万千瓦），公司持有93%股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桂能公司总资产42,604.88万元，净资产27,551.21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8,767.91万元，营业利润3,295.97万元，净利润2,724.9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8.72%）。

目前桂能电力有1家控股子公司，1家参股公司，分别为广西金德庄酒业有限公司和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 广西金德庄酒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00万元，法定代表人彭建林，主营业务为酒类生产销售等，报告期内桂能电力持有其71.43%股权。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912.4万元，净资产-929.05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56.29万元，净利润-438.7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21.04%）。

2) 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9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邱宗全，主营业务为旅游项目的投融资等，桂能电力出资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21.79%。

(2)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法定代表人罗贤洪，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水电资源开发等，主体资产为巴江口水电站（装机容量为9万千瓦），公司持有76%股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桂江电力总资产72,826.5万元，净资产36,478.31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2,938.36万元，营业利润6,266.15万元，净利润5,265.4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1%）。

(3) 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2亿元，法定代表人温业雄，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水电资源开发等，主体资产为下福水电站（装机容量为4.95万千瓦），公司持有85.12%股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桂海电力总资产40,564.18万元，净资产22,226.62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7,065.14万元，营业利润3,325.99万元，净利润2,799.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57%）。

(4)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3亿元，法定代表人张小伟，主营业务为水电资源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公司持有96.954%股权。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程电力总资产25,675.52万元，净资产11,668.85万元，该公司投资建设的上程一期大田水电站已经暂缓建设。上程电力下属小水电站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409.46万元，营业利润-412.2万元，净利润-421.7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4.81%）。

(5) 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685.38 万元，法定代表人曹晓阳，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电力开发，公司持有 100%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民丰实业总资产 13,225.65 万元，净资产 10,078.24 万元，目前控股 4 家公司，管理已建成投产的小水电装机容量 2.095 万千瓦（其中民丰实业权益部分 1.32 万千瓦），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6,282.97 万元，营业利润 2,264.08 万元，净利润 1,811.4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53%）。民丰实业控股的 4 家子公司情况如下：

1) 湖南省江永县永丰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666.5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剑华，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电力开发、水电安装及相关业务，主体资产为小古源水电站（装机容量为 0.40 万千瓦），民丰实业持有其 66.97%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383.86 万元，净资产 2,330.89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7.89 万元，净利润 324.4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27%）。

2) 广西昭平县森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剑华，主营业务为供发电及水电开发，主体资产为森聪水电站（装机容量为 0.375 万千瓦），民丰实业持有其 100%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338.01 万元，净资产 803.51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2.21 万元，净利润 2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17%）。

3) 江华流车源水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剑华，主营业务为发电类，主体资产为流车源水电站（装机容量为 1 万千瓦），民丰实业持有其 51%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971.98 万元，净资产 3,006.06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70.56 万元，净利润 815.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15%）。

4) 贺州市裕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剑华，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及水电开发、电力供应，主体资产为云滕渡水电站（装机容量为 0.32 万千瓦），民丰实业持有其 81.74%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831.68 万元，净资产 1,779.18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487.14 万元，净利润 15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0.77%）。

(6)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秦敏，主营业务为柴油、煤炭批发等，公司持有 100%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永盛公司总资产 100,833.83 万元，净资产 18,106.20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8,803.48 万元，净利润 12,350.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5.45%）。目前，永盛公司控股子公司 2 家，参股公司 1 家，分别为：

1) 广西桂盛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利聪，主营业务为煤炭、化工产品、液化石油气、矿石、石灰、煤渣粉、机电产品等的销售，永盛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967.48 万元，净资产 4,912.91 万元，净利润-87.09 万元，该公司为新设立公司，报告期内无收入。

桂盛公司控股子公司 1 家：云南桂润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利聪，主营业务为加油、加气站建设与经营等，桂盛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该公司为报告期新设立公司，桂盛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2) 贺州市永盛光明石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116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国金，主营业务为润滑油、日用百货、食品饮料、汽车养护品的零售；汽车维修、保养、洗车服务，永盛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16.2 万元，净资产 316.2 万元，净利润-7.5 万元，该公司为新设立公司，报告期内无收入。

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情况详见“参股公司（1）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贺州市华彩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林，主营业务为电力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持有 100%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华彩公司总资产 257.59 万元，净资产 219.92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6.83 万元，营业利润 54.93 万元，净利润 37.2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9.62%）

(8)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425 万元，法定代表人潘少华，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趸购、直供、电力零售，公共供水，电力投资开发等，公司持有 56.03%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桂源公司总资产 91,927.64 万元，净资产 38,206.0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63,122.39 万元，营业利润-414.62 万元，净利润 45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2.7%）。

(9)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秦敏，主营业务为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化工产品销售，公司持有 100%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桂旭公司

总资产 198,414.88 万元,净资产 39,125.44 万元,营业利润-671.94 万元,净利润-555.32 万元,报告期无收入,其投资的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项目正在建设中。

(10) 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秦敏,主营业务为对市政工程、能源产业、旅游业、食品业、自来水业、房地产业的投资等,公司持有 100%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祥公司总资产 8,035.16 万元,净资产 7,991.65 万元,营业利润-144.11 万元,净利润-144.11 万元,报告期无收入。该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桂东广场电网调度中心项目建设工作。

(11) 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才辉,主营业务为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发电厂等,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梧州桂江公司总资产 37,918.67 万元,净资产 17,372.1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45.01 万元,营业利润 4,963.16 万元,净利润 4,219.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54%)。

(12) 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80 万元,法定代表人曹晓阳,主营业务为电力销售,电力设备及器材的销售、租赁,电力设备的运行维护,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该公司为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041.70 万元,净资产 5,035.42 万元,营业利润-64.58 万元,净利润-64.58 万元,本报告期无收入。

(13) 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均毅,主营业务为对能源、贸易、环保业、矿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生物医药业和农业的投资及管理,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该公司为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791.50 万元,净资产 4,791.50 万元,本报告期无收入。

(14)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204.08 万元,法定代表人曹晓阳,主营业务为电力供应等,公司持有其 51%股权,该公司为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212.46 万元,净资产 10,206.54 万元,营业利润 3.27 万元,净利润 2.45 万元,本报告期无收入。

2、参股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参股公司 12 家,分别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公司已减资退出北斗星公司)、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建筑产业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来源于其他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均未达到 10%。

(1)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21,554.20 万元,法定代表人何春梅,主营业务为证券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持有国海证券股票数量为 263,953,337 股(含永盛公司持有部分),占国海证券总股本 6.26%,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根据国海证券披露的未经审计的业绩快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海证券总资产 6,796,135.5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75,912.96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3,758.12 万元,营业利润 140,340.5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713.16 万元。

2016 年 5 月,公司收到国海证券 2015 年度现金分红款 17,596,889.10 元,占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7.40%。

(2)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2,117.69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能,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等。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桂林银行 4,550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1.5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桂林银行现金分红款 4,550,000 元,占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91%。

(3) 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华昌,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其他经自治区金融办批准的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广和小贷 2,500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19.84%。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柳州广和小贷总资产 21,498.51 万元,净资产 14,674.92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38.49 万元,营业利润 898.73 万元,净利润 823.26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计投资收益 164.7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广和小贷 2015 年度现金分红款 2,250,000 元。

(4) 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继华,经营范围为新型房屋建筑新型材料研发、生产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超超新材 2000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2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超超新材总资产 15,402.36 万元,净资产 9,424.98 万

元，营业利润 -698.28 万元，净利润-688.28 万元，报告期无收入，公司按权益法计投资收益 -137.66 万元。

(5) 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310 万元，法定代表人苏尔田，经营范围为珠光颜料、涂料及云母及其相关制品、原材料、半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生产技术和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七色珠光 1,000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12.03%。七色珠光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其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年报。

(6)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秦敏，经营范围为电力智能化和信息化系统研发等。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重庆同远 49.59% 股权。重庆同远总资产 200.68 万元，净资产 170.7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53 万元，营业利润-434.23 万元，净利润-434.43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计投资收益-215.32 万元。

(7)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秦敏，经营范围为汽车改装、农用车、小型拖拉机(变型运输机)制造及销售等。报告期内，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凯鲍重工 100% 股权作价 19,547.40 万元对武夷汽车进行增资扩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武夷汽车 50% 股权，凯鲍重工(现已更名为福建双富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成为武夷汽车全资子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武夷汽车总资产 54,146.34 万元，净资产 28,946.2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7,073.82 万元，营业利润 459.23 万元，净利润 247.42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计持股期间投资收益-129.46 万元。

(8) 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秦敏，经营范围为互联网信息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参股设立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20% 股权。公司 6 届 35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减资退出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目前，公司已减资退出北斗星公司，不再持有北斗星公司股份。

(9)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4,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学忠，经营范围为软件产品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光纤、光缆制造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世纪之光 18.24%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世纪之光总资产 20,387.87 万元，净资产 18,076.5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02 万元，营业利润 -2,664.67 万元，净利润-1,864.67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计持股期间投资收益-196.95 万元。

(10) 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63.5 万元，法定代表人史莹，经营范围为风能、太阳能技术的利用及研究；齿轮箱故障分析及相关设备的研发与制造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科雷斯普 200 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10.73%。科雷斯普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其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年报。

(11) 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马仕贤，经营范围为建筑构配件生产及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物业管理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广西建筑产业化公司 20% 的股权，该公司为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

(12)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368.89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继华，经营范围为石材项目投资，市场建设开发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闽商石业 28.57%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闽商石业总资产 32,001.72 万元，净资产 19,579.6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6.12 万元，营业利润-596.15 万元，净利润-626.39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收购闽商石业股权事宜，公司对闽商石业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手续尚未完成。

(13) 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555.56 万元，法定代表人伍雪峰，经营范围为电力工程、充电设施的设计、施工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陕西配售电公司 10% 股权，该公司为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

3、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变动较大的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桂能电力经营业绩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非货币资产交易利得增加而本期没有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经营业绩扭亏为盈，主要是上年同期永盛公司对以前年度大额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而本期无计提，以及债权转让收到营业外收入 1.2 亿元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源公司经营业绩减少，主要是受电价下调影响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变动情况：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设立了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凯鲍重工 100%股权对武夷汽车进行增资扩股，公司持有武夷汽车 50%股权，凯鲍重工成为武夷汽车的全资子公司；参股设立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已减资退出北斗星公司；以自筹资金认购及购入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收购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增资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电力行业

根据中电联发布的《2016-2017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16 年全国电力消费增速同比提高，全社会用电量 5.9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比上年提高 4 个百分点；发电装机容量快速增长，电力供应能力总体富余，全国主要电力企业合计完成投资同比增长 3.3%，其中电网投资同比增长 16.9%，电源投资同比下降 12.9%；全国电力供需进一步宽松，部分地区过剩，其中华北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华东、华中、南方区域供需总体宽松，东北和西北区域电力供应能力过剩。预计 2017 年全社会用电量增速低于 2016 年。

2016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十三五”期间，在优化电网结构方面坚持分层分区、结构清晰、安全可控、经济高效原则，按照《电力系统安全稳定导则》的要求，充分论证全国同步电网格局，进一步调整完善区域电网主网架，提升各电压等级电网的协调性，探索大电网之间的柔性互联，加强区域内省间电网互济能力，提高电网运行效率，确保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

广西地处中国-东盟经济圈、泛北部湾经济圈、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圈、西部大开发战略区域，是“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是国家和西南地区能源、原材料、外贸物资等的重要集散中枢之一。“一带一路”规划给予了广西重要的战略定位。2016 年全年广西生产总值（GDP）18,245.0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较 2015 年增长 7.3%，增速高于全国 0.6 个百分点。经济的高速增长促进了广西区内的电力需求的增长，2016 年广西全社会用电量达到 1,358.06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1.8%。中国政府和东盟国家将未来合作的十年定位为“钻石十年”，在相关政策的支持下，广西区域经济实力将进一步增强，用电需求将可能进一步增长。根据《广西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预计到 2020 年全区全社会用电量需求为 1,800 亿千瓦时，全社会最大负荷为 3,210 万千瓦。因此，未来一段时期，广西电力保障供应任务繁重，必须进一步加快电力设施建设。根据《广西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实施方案》，广西将加快建立相对独立的电力交易平台，完善电力交易机制，构建发电企业、配售电企业、电力用户之间有序竞争的市场交易机制。推进售电侧改革，放开售电市场，丰富售电侧市场主体。

公司是从事水力发电、供电和配电业务一体化经营的广西电力企业，拥有完整的发、供电网络，公司将响应国家政策要求，加大对电网建设的投资，优化电网结构，提高系统安全水平，抓住地区的发展机遇，做强做大电力主业。随着我国电力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电力市场利益格局将出现调整，电力企业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为了适应新的市场环境及抓住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市场为纽带，持续进行结构调整，整合各种优势资源，积极开拓直供电用户，设立售电公司，发展壮大电力主业经营，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公司经营的电网是独立经营管理的区域性地方电网，公司供电区域内存在多家供电主体，存在一定的竞争压力。公司将通过协调、平衡与其他供电主体间的关系，以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电力保障为目标，妥善解决无序供电问题，最大限度地激发其他供电主体共同协力保证供电区域电力供应稳定、有序、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积极性，实现公司与其他供电主体间共赢的供电格局。

2、油品贸易行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石油发展“十三五”规划》，预计“十三五”全球石油供应持续宽松、油价维持低位、需求稳定增长、消费重心东移。新常态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十三五”时期石油需求仍将稳步增长，但增速进一步放缓，石油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保持基本稳定。国家全面深化油气体制改革，尤其是深化下游竞争性环节改革，坚持放宽限制与加强监管并重，完善石油进口管理体制，调整成品油出口管理方式，发挥价格机制对优化能源结构、节约能源资源和促进环境保护的引导作用，完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

2016年石油和化工行业面临最大的市场风险就是油价的不确定性。随着原油进口配额和使用配额逐步放开，山东等地方炼厂的成品油供货能力不断增强，成品油行业出现了供过于求的局面。

由于成品油行业是准入门槛高，资金密集型的行业，国内市场主要由三大石油集团控制。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通过拥有的成品油经营资质，控制好风险，努力打造和完善产业链，实施差异化经营，整体规模不断扩大，经过两年的努力，在竞争激烈的华南市场站稳了脚跟，成为了华南地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石化贸易企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不适用

贺州市作为广西对接东部和中部地区的重要门户和枢纽以及向东开放的排头兵，地理位置优越，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势头旺盛，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正加快建设，粤桂黔等高铁经济带带动经济发展的成效显著，贺州市作为粤桂湘的交通枢纽区位优势愈发重要；自治区及贺州市正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国企改革、电力体制改革、供给侧改革、“多规合一”试点改革，这些都给公司发展带来了很多机遇。公司力争到“十三五”末，发展成为以发供电为主，成品油业务、智能电网与能源互联网业务协同发展的电力企业；同时争取配售电业务立足贺州，走出广西，实现全国性布局，并努力打造新型建筑、能源互联网等业务，使之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1、电源电网发展方面。一是积极寻找水力资源，开发新项目，并积极开展跨区域重组、并购电站业务；二是加快在建的铝电子产业项目（一期）动力车间的建设工作，力争如期投产发电；三是突破公司发展的区域性限制，通过收购、兼并、重组、共同建设等各种资本资产合作方式拓展公司电网覆盖范围；并从电网规划、电网建设及提高技术水平等硬件方面着手，加大投入，提高装备自动化水平，逐步实现桂东电网安全管理上台阶。

2、能源贸易发展方面。充分发挥永盛公司成品油特许经营牌照资质，稳妥开展石化贸易业务，并在省内（外）建设自有、合资加油站及石化仓储项目，建立自主品牌和加盟加油站，构建稳定的终端销售网络。

3、产融结合发展方面。立足自身发展，有效利用电力、油品业务等具有较好现金流的优势，实现产融的深度结合，拓展金融投资业务。

4、配售电业务发展方面。随着配售电端将有序放开，配售电企业拓展了公司主业发展空间。公司将坚持“走出去”的发展战略，积极拓展广东等外省（市）的配售电市场，主动参与市场竞争交易，实现配售电公司全国性网点布局。

5、对外投资领域发展方面。随着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推进及“三去一降一补”措施的出台，公司将通过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能力及品牌效应，积极参与新型产业项目投资。

6、信息化建设方面。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满足未来智能电网、云数据、能源+互联网等发展要求。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1、2016 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公司拟定 2016 年的经营计划为：计划发电量 15.62 亿千瓦时，实际完成 22.40 亿千瓦时，计划售电量 31.44 亿千瓦时（包含京南水电厂计划售电量），实际完成 40.36 亿千瓦时，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8.51 亿元，实际完成营业收入 52.13 亿元，成本费用控制在 38.96 亿元内，实际开支 51.26 亿元，计划实现净利润-0.78 亿元（不含投资收益），实际实现净利润 2.09 亿元（含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司经营计划实际中的发电量、售电量、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和净利润完成情况与 2016 年度拟定的经营计划差异较大，主要是 1、降雨和水情因素的影响，公司水电厂全年来水多且均

匀，安全发供电及相关工作到位，发电量和产生的效益超预期；另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销售规模比预期大幅增加；2、营业外收入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出售债权获得营业外收入 120,655,360 元，对公司利润产生了积极影响，由于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年初无法准确预计全年公司的净利润数据。

2、2017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拟定 2017 年的经营计划为：计划发电量 16.05 亿千瓦时，计划售电量 32.20 亿千瓦时，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59.27 亿元（其中电力主营业务收入 13.91 亿元，永盛公司贸易业务收入 45 亿元），成本费用控制在 60.62 亿元内，净利润-1.16 亿元（不含投资收益）。

上述经营计划仅为公司日常电力及其他经营业务计划数，由于不确定因素，净利润数据不包含投资收益。

预计 2017 年日常经营业绩为负值的主要原因：一是预计自发电量及售电量同比减少，成本较高的外购电量增加，导致发供电毛利预计减少；二是预计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较多。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公司在拟定新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以及对未来发展进行展望时，依据的假设条件是：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有关行业政策将不会有重大调整和改变；国民经济平稳发展的大环境不会有大的改动；公司所在行业市场环境不会有重大改变，不会发生对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导致公司财产重大损失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和不可预见的因素等。公司未来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有：

1、经营风险：水力发电项目受自然因素影响较大，天气变化和来水不稳定将对公司水电发电量产生较大影响，而水量的多少对电量的生产和利用具有决定性影响。一般而言，河水流量充沛年份发电量多，河水流量小年份则发电量少；且在同一年份的不同月份，水电发电量也受河流丰水期和枯水期的影响而呈现明显的波动，进而其盈利能力也呈现明显的季节性波动。目前公司电力业务仍然主要是水力发电，电源结构单一，发电能力受降雨量等自然天气条件影响较大，降雨量不足或来水不均将会对公司水电站的发电量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发电量减少或不足则需增加成本较高的外购电量，增加公司购电成本，减少利润。

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掌握水情变化，利用自身电网的优势，做好电网的水资源和电力调度工作，充分发挥水能效益、用足低成本电，减少成本开支。缺电需要外购电转供时，积极采取措施消化和降低成本，确保公司效益不受大的影响。同时要积极开拓市场，完善网架结构，采取灵活的手段做好经济调度和负荷优化工作，使公司效益最大化。

2、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全面深化、电力交易改革的推进以及相关电力改革配套文件的出台，各类型发电企业机遇与挑战共存，各企业在售电量、电价方面的经营不确定性增加。

应对措施：利用与周边电网联网的地理优势，增强公司的发供电能力，充分发挥自身的技术、管理优势，利用多年形成的成熟的供电网络，稳定现有用户，积极开拓供电市场，增加供电量，提高竞争力。

3、相关应收款项回收风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部分应收款项可能存在履约或资金回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全力妥善解决永盛公司的债权

债务问题，加大对相关应收款项的追讨力度，尽最大努力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企业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加强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严格把控财务和资金风险。

4、市场风险：电力企业经营状况与宏观经济运行和经济周期的相关性较高，经济下行周期将直接引起工业生产及居民生活电力需求的减少。2016 年全年我国 GDP 较上年增长 6.7%，宏观经济运行缓中趋稳，但未来国内经济形势变化、我国经济增长和结构性调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由于电力需求与国民经济发展之间存在较强的关联性，宏观经济变化将影响到全国的电力需求，也将影响本公司包括发电量等经营指标，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关注和追踪宏观经济要素的动态，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的预测，分析经济周期对公司的影响，并针对经济周期的变化，相应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同时，公司将加强电力需求预测，加大市场营销管理力度，积极调整负荷结构，大力发展稳定高附加值的用户，并

充分利用电网结构、管理和成本优势，提高电网供电保障能力，提高供电质量服务水平，保持电网竞争优势；

相较于2016年度，2017年度暂无新增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其他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完成了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以2015年期末总股本82,777.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6元（含税）。公司控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派发，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13日，除息日为2016年5月16日，2016年5月16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已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进行调整，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审字【2017】第00065号），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0,313,794.70元，加上期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332,322,539.65元，减去2016年已分配2015年现金红利49,666,500.00元，2016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272,342,244.95元。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建议本次分配方案为：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72,342,244.95元以2016年期末总股本82,777.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8元（含税），合计派现66,222,000元，剩余206,120,244.95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需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0	0.80	0	66,222,000.00	209,400,229.84	31.62
2015年	10	3.00	10	115,888,500.00	375,913,541.77	30.83
2014年	0	2.80	0	77,259,000.00	-8,106,399.99	/

注：2014年度净利润为调整后数据。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 如未来三年内(2014年度—2016年度)，桂东电力达到以下条件：1、2016年最后二十个交易日桂东电力公司股票二级市场每股平均交易价格高于每股净资产；2、2014—2016年三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3、2014—2016年三年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12000万元，且年平均增长率不低于20%；如桂东电力未来三年内(2014年度-2016年度)满足以上所有条件，则次年(2017年)可以启动桂东电力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如无法达到上述所有条件，则本承诺到期自动失效。上述指标的计算，应当采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二) 具体管理层股权激励办法由桂东电力董事会制定后，按规定报批后执行。	如桂东电力未来三年内(2014年度-2016年度)满足所有相关条件，则次年(2017年)可以启动桂东电力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如无法达到上述所有条件，则本承诺到期自动失效。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								

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10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258,032,259.52	4,036,380.77	0	现金偿还	2016年3月、6月	262,068,640.29	262,068,640.29	现金偿还	262,068,640.29	2016年3月、6月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十八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报告期桂东电子所欠公司债务至清偿期间的资金占用费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无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无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上述关联方按照协议约定还清所有借款。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无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无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

	名称	报酬（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财务顾问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诉正海控股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案经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审理后判决,驳回永盛公司的起诉。	详见 2014 年 3 月 27 日、2015 年 1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诉广州生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理后判决,驳回永盛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永盛公司负担。	详见 2015 年 1 月 7 日、2015 年 8 月 5 日、2015 年 8 月 26 日、2016 年 3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诉广西铁投冠信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审理后判决胜诉。被告铁投冠信公司就前述判决提起上诉,2017 年 2 月,经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理,判决驳回永盛公司诉讼请求。	详见 2015 年 8 月 14 日、2016 年 5 月 14 日、2017 年 2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诉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广西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判决胜诉。被告之一防城港市信润石化有限公司就前述判决提出上诉,法院审理后裁定按撤回上诉处理。	详见 2015 年 8 月 28 日、2016 年 6 月 3 日、2016 年 10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
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诉茂名市名油商贸有限公司及相关保证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尚未开庭审理。	详见 2014 年 2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15 日、2015 年 10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
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诉广西景裕燃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尚未开庭审理。	详见 2015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1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划分	关联人	2016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6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大酒店	150	111.79	
		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28	665.98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	240.15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860	15,458.56	主要是2016年公司水电厂所处流域来水情况较好,丰水期富余电力较多,加上关联方桂东电子电力需求超过预期所致。
其他 关联 交易	土地租赁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6	36	
	办公场所租赁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65	54.65	
	门面租赁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	12	
	生产及办公场所租赁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133.35	133.69	
	支付担保费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2.79	0	
合计			16,476.79	16,712.82	
注:以上金额均为含税数。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大额销货退回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属正常经营活动交易,是交易双方的正常和必要的市场行为,没有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供电、房屋和土地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将长期存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2016年本公司销售关联交易总额为主营业务收入的2.74%,因此不存在公司主要业务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很大依赖或被其控制的情形。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中“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正润集团为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情况:

本公司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本金1,033万元由控股股东正润集团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分别为:上程电力450万元,桂江电力183万元,桂海电力400万元。

本公司期末长期借款本金1,453万元由控股股东正润集团为公司各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分别为:桂江电力453万元,桂海电力1,000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广西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物价部门核定电价		118.16	0.06	现金		
合计				/	/	118.16	0.0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向关联方广西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电力,因销售金额较小,未做披露。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拟出资 2,000 万元与关联方超超新材及其他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截至目前，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已成立，公司尚未出资。	详见 2016 年 8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向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具体详见 2016 年 4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公司分别于 5 月、6 月、7 月合计向广和小贷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4,5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委托贷款 4,500 万元已全部收回。

(2) 根据公司认购七色珠光定向增发股份的约定，公司向七色珠光提供人民币 2,800 万元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具体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笔委托贷款 2,800 万元已全部收回。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76,452,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25,724,08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25,724,08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29,809,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29,809,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担保总额为425,724,080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提供担保329,809,000元，为全资子公司梧州桂江公司提供担保95,915,080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鸿帆投资6号资产管理计划	9,000	2016年6月29日	2017年6月28日	现金分红			是		否	否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鸿帆投资7号资产管理计划	9,000	2016年6月29日	2017年6月28日	现金分红			是		否	否	
合计	/	18,000	/	/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根据公司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相关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投资1.8亿元购买了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鸿帆投资6号、7号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p>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柳州市广和小贷股份有限公司	4,500	六个月	10%	日常经营	广和小贷实际控制人李华昌、广和小贷总经理吕洁、广和小贷大股东广西广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广和小贷大股东广西广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广和小贷3,000万股股权提供股权质押;以柳州万达广场5栋33-1至33-16号共16间写字楼作为不动产抵押。	否	是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196.23
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00	1年	10%	补充流动资金	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西鸿尊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是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273.41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向柳州市广和小贷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4,500万元,具体详见2016年4月23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笔委托贷款4,500万元已全部收回。

2、根据公司认购七色珠光定向增发股份的约定,公司向七色珠光提供人民币2,800万元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具体详见2015年4月18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笔委托贷款2,800万元已全部收回。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不适用

2016年度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累计归还金融机构借款291,630.27万元,并向金融机构借款合计238,220.00万元,1-9月借款明细已在公司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三季度报告中披露,10月至12月31日借款明细具体如下:

1、公司与交通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公司与华夏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公司与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二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公司与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二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公司与邮储银行贺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公司与建设银行贺州分行、纽约分行签订《跨境融资性风险参与合作协议书》，借款金额人民币 20,79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公司与交通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公司子公司桂源公司与中国银行贺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公司子公司桂源公司与工商银行贺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公司子公司永盛公司与中信银行南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1、公司子公司桂江电力与工商银行贺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35,300 万元（分笔提款，目前已放款 24,930 万元，其中：2015 年 12 月放款 7,000 万元，2016 年 12 月放款 17,93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期限十年，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和股东借款及日常周转。

12、公司子公司桂海电力与工商银行昭平县支行签订《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16,500 万元（分笔提款，目前已放款 16,500 万元，其中：2015 年 12 月放款 1,000 万元，2016 年 4 月放款 2,000 万元，2016 年 12 月放款 13,5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期限十年，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和股东借款及日常周转。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涉及永盛公司应收款项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如下：

(1)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与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签订煤炭销售合同，形成应收账款金额 120,655,360 元事项（详见公司 2014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已将上述债权以人民币 120,655,360 元的价格转让给广西贺州市广元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详见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2)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预付柳州正菱重型数控机床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7,836.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3 月 26 日，已交易金额 12,652.00 万元，尚有余额 15,184.00 万元。2015 年 5 月，永盛公司受让柳州正菱集团及自然人廖昌瑾持有的凯鲍重工 100% 股权，永盛公司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8,425.992 万元扣减 4,500 万元后的余额 13,925.992 万元与柳州正菱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应付给永盛公司的 13,925.992 万元相互抵销（详见 2015 年 2 月 17 日、5 月 1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2015 年 11 月，永盛公司拟受让柳州正菱集团及自然人叶贻俊、叶贻崇持有的桂林正菱第二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并同意永盛公司以其对柳州正菱集团享有的债权抵销相应的股权转让款，受让股权比例及抵销互负债务具体数额将根据正菱二机公司经重新评估后的净资产值确定（详见 2015 年 11 月 11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报告期内，目前上述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3)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预付给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煤炭购货款余额 64,805,014.00 元事项，永盛公司已就此合同纠纷向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法院开庭审理后作出一审判决，永盛公司胜诉（详见 2015 年 4 月 3 日、8 月 5 日、11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报告期内，永盛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法院依法向被执行人的登记地址发出执行通知书，因无人在该地址办公而无法送达，经法院裁决，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如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

财产可供执行或原不具备执行条件的财产现已具备执行条件的，可就尚未实现的债权向本院申请恢复执行，申请执行人提出恢复执行申请不受执行期间的限制。

(4)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与广西铁投冠信实业有限公司(原广西冠信实业有限公司)交易形成应收账款 12,633,232.79 元事项，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款项尚未收回。永盛公司已就此合同纠纷向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报告期内，法院开庭审理后作出一审判决，永盛公司胜诉（详见 2015 年 8 月 14 日、2016 年 5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2017 年 2 月，法院进行二审审理并作出终审判决，撤销一审判决，驳回永盛公司诉讼请求（有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2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5) 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预付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 15,011.00 万元事项，永盛公司已就此合同纠纷向广西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报告期内，经法院开庭审理后作出终审判决，永盛公司胜诉（详见 2015 年 8 月 28 日、2016 年 6 月 3 日、10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2、2017 年 3 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6,555.50 万股(含 16,555.50 万股)，计划募集资金不超过 78,000 万元，用于投资相关输变电线路工程及偿还银行贷款（详见 2017 年 3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3、2017 年 2 月，公司拟自筹资金人民币 5,151 万元与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南省郑州市共同投资设立售电公司“河南桂东电力有限公司”（详见 2017 年 2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4、报告期内，公司拟参与认购国海证券配售股份，公司合并持有国海证券 263,953,337 股，按照每 10 股配售不超过 3 股的比例计算，公司全额认购获配数量将不超过 79,186,001 股（详见 2016 年 7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报告期内该配股事宜尚未实施。

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正润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详见 2016 年 7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报告期内该事项已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6、报告期内，公司调整拟成立售电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2 亿元”。（详见 2016 年 6 月 7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目前相关工作已完成，售电公司已设立。

7、报告期内，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源公司累计增资 3,425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披露日，相关增资工作已完成。

8、报告期内，公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详见 2016 年 4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披露日，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9、报告期内，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的资金支持额度（详见 2016 年 4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额度余额为 21.17 亿元。

10、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16 年度的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发行规模为 6.5 亿元（详见 2016 年 2 月 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1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二期的发行工作，发行规模合计 20 亿元（详见 2016 年 2 月 6 日、3 月 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12、报告期内，公司拟出售部分国海证券股票（详见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披露日，公司未出售国海证券股票。

13、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 号）、财税〔2011〕58 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 2011 年 3 月 14 日《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

告》桂地税公告 2011 年第 2 号文，本公司及原已享受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水电类子公司分别与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协商后，本期暂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但需主管税务机关准予公司按企业所得税备案类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并逐年进行审核确认。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精准扶贫工作在农投集团统一领导下开展，按照农投集团“单位一把手+对接联系人”的帮扶模式，将落实到公司的 22 户贫困户的帮扶任务落实到下属 12 个单位，确定各单位党政主要领导（负责人）作为帮扶联系人，对贫困户进行“一对一”帮扶，并通过签订承诺书、扶贫联系卡上墙和配合做好帮扶联系人绩效考核的方式，压实帮扶责任，争取到 2020 年底结对建档立卡户全部销号。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 年，实现 1 户贫困户脱贫，根据农投集团统一部署，主要做好以下四项工作：一是做好建档立卡，开展入户调查，定期对贫困户进行核查，及时更新数据，完善帮扶手册和扶贫档案，准确掌握贫困户脱贫致富需求，为精准扶助打下基础；二是因户施法，根据“八有一超”脱贫标准，找准脱贫方向，通过树立农户信心、用好政策、技术扶贫及依靠农投集团的产业扶贫等方式，帮助贫困户脱贫致富，做到一户一个帮扶措施；三是开展“扶贫日”捐赠活动，公司 1,183 名员工共捐款 37,799 元；募集电饭锅、电风扇、电视机等一批价值约 1,318 元的扶贫物品，并已全部捐出。四是做好扶贫慰问工作，12 月底 1 月初到各贫困户进行慰问，发放慰问金 4,400 元（主要由正润集团扶贫月活动捐助资金支出，桂东电力扶贫月捐助资金 400 元），并送去大米、油等慰问物品。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0.04
2. 物资折款	0.1318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2. 转移就业脱贫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9. 其他项目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7 年，桂东电力将继续在农投集团的统一领导下做好脱贫共计帮扶工作，争取原计划在 2017 年实现脱贫的贫困户全部销号，对 2016 年脱贫的贫困户按照有关政策进行跟踪服务，同时根据 2020 年底结对建档立卡户全部销号的总体目标做好其它年份计划脱贫贫困户的帮扶工作。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2年4月16日	6.3%	600,000,000	2012年5月22日	600,000,000	2019年4月16日
201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2年6月20日	5.3%	400,000,000	2012年7月16日	400,000,000	2019年6月20日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6年2月4日	6.3%	1,000,000,000	2016年2月29日	1,000,000,000	2021年2月4日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6年3月1日	5.7%	1,000,000,000	2016年3月24日	1,000,000,000	2021年3月1日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1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2012年4月，公司首期6亿元公司债券全额发行完毕，发行利率为6.3%，并于2012年5月获准上市交易，证券简称：11桂东01，证券代码：122138。2012年6月，公司二期4亿元公司债券全额发行完毕，发行利率为5.3%，并于2012年7月获准上市交易，证券简称：11桂东02，证券代码：122145。

2015年11月，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对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5]2341号），认为公司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对本次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2016年2月，公司首期10亿元非公开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发行利率为6.3%，并于2016年2月获准上市交易，证券简称：16桂东01，证券代码：135219。2016年3月，公司二期10亿元非公开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发行利率为5.7%，并于2016年3月获准上市交易，证券简称：16桂东02，证券代码：135248。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6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05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 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414,147,990	50.03	0	无		国有法 人
宋建波	-8,772,005	10,200,000	1.23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5,300	6,005,300	0.73	0	未知		未知
陈黎黎	4,458,200	4,458,200	0.54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祁丽君	4,312,840	4,312,840	0.52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李金荣	4,193,329	4,193,329	0.51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昭融利丰2号私 募基金	3,962,100	3,962,100	0.48	0	未知		未知
张超泉	3,840,630	3,840,630	0.46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张美琴	3,671,150	3,671,150	0.44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 公司—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LOF)	3,557,400	3,557,400	0.43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14,147,990	人民币普通股	414,147,990
宋建波	1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0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5,3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5,300
陈黎黎	4,4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8,200
祁丽君	4,312,840	人民币普通股	4,312,840
李金荣	4,193,329	人民币普通股	4,193,329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昭融利丰2号私募基金	3,962,1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2,100
张超泉	3,840,630	人民币普通股	3,840,630
张美琴	3,671,150	人民币普通股	3,671,15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57,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7,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该公司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并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邹雄斌
成立日期	1999 年 10 月 1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电力等重大基础设施投资开发、电力及电子元器件、铝产业产品投资开发，房地产开发，房屋出租，金融、证券、旅游及酒店投资经营、工业园区开发建设，能源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正润集团持有公司 50.03% 股权，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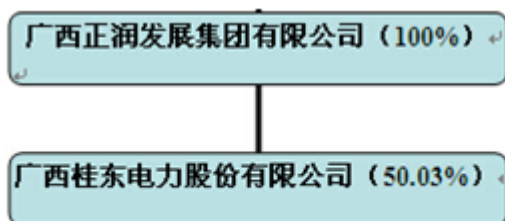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西贺州市人民政府国资委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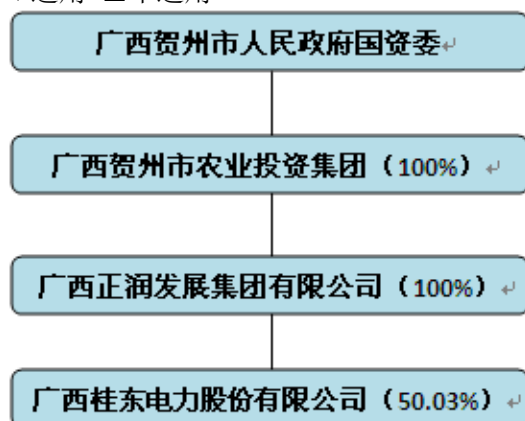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贺州市国资委组建设立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法定代表人秦敏，经营范围为农业投资，电力基础设施投资开发，电子及电子元器件、铝产业产品投资开发，金融、证券、旅游及酒店投资经营等。

根据贺州市委市人民政府《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注入和资产划转工作方案》要求，贺州市国资委同意将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正润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正润集团 100%股权划转至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仍然为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西贺州市人民政府国资委，单位性质为政府机关。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秦敏	董事长、总裁	男	48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42.19	否
曹晓阳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57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49.2	否
邹雄斌	董事	男	49	2016-04-22	2017-08-29					2.4	是
李德庚	董事	男	50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6	是
潘少华	董事	男	51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44.27	否
利聪	董事	男	36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6.78	否
张青	独立董事	男	49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8	否
薛有冰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8	否
陶雄华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8	否
梁明金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6	是
丁波	监事	男	48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	是
黄小江	监事	男	46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	是
柳世伦	监事	男	55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43.68	否
黄宏彬	监事	男	45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	是
温业雄	副总裁	男	51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44.28	否
罗贤洪	副总裁	男	49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44.29	否
李均毅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47	2016-02-04	2017-08-29	0	0	0		45.62	否
陆培军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4-08-29	2017-08-29	0	0	0		36.07	否

李建锋	董事（已离任）	男	50	2014-08-29	2016-02-02	0	0	0		0.6	是
合计	/	/	/	/	/				/	429.5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秦 敏	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在职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曹晓阳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河南桂东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邹雄斌	中共党员，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广西贺投房地产有限公司、贺州尚东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高科创投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潘少华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贺州市桂源水利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昭平桂海电力有限公司、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利 聪	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桂润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德庚	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张 青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浩达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湖北启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南宁海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广西中立信税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
薛有冰	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全德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主任律师，南宁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西数据技术协会法律委员会主任。
陶雄华	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梁明金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政工师，助理农艺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丁 波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正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黄小江	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中心经理，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柳世伦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宏彬	在职研究生、助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贺州市八步区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温业雄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昭平桂海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
罗贤洪	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均毅	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陆培军	中共党员，文学学士，政工师、助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桂润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邹雄斌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长	2016-11-18	
李德庚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2016-11-18	
梁明金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丁波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18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12-22	

黄小江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中心经理		
黄宏彬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12-2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秦 敏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秦 敏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秦 敏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秦 敏	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秦 敏	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秦 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秦 敏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秦 敏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邹雄斌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邹雄斌	广西正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邹雄斌	贺州尚东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邹雄斌	广西贺州高科创投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潘少华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潘少华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利 聪	柳州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张青	广西浩达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张 青	湖北启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9 月	
张 青	广西海翔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010 年 7 月	
张 青	广西中立信税务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	2010 年 8 月	
薛有冰	广西全德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主任律师	2014 年 7 月	
薛有冰	南宁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薛有冰	广西数据技术协会法律委员会	主任		
陶雄华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	2010 年 12 月	

陶雄华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博士生导师	2012 年 12 月	
梁明金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		
梁明金	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梁明金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梁明金	广西贺州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5 月	
丁 波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丁 波	广西正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5 月	
丁 波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柳世伦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黄小江	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黄宏彬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黄宏彬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李均毅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李均毅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李均毅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陆培军	广西贺州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陆培军	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陆培军	广西建筑产业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陆培军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陆培军	广西超超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每年由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按照考核评定程序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并按照考评后的情况发放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国家、广西和贺州市劳动工资管理部门有关工资管理等级标准以及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津贴的议案”及“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中的有关规定发放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429.58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29.58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邹雄斌	董事	选举	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单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审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提名邹雄斌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李均毅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聘任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长、总裁秦敏先生及提名委员会提名、审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聘任李均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1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4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1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06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178
财务人员	95
行政人员	543
合计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473
大专	864
中专及中专以下	816
合计	2,15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员工薪酬政策，薪酬组成为：一般员工由标准工资、岗位工资、效益工资和各种补贴组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由标准工资、岗位工资、效益工资、职务补贴和各种补贴组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基本薪酬加效益薪酬组成。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制定人才培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战略规划，注重员工能力的培养，帮助员工成长，从而进一步优化和改善职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人才结构。公司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外部的技术培训认证，为职工的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同时，建立起科学、完整的员工绩效激励与反馈机制，注重不同岗位员工的职业生涯发展规划。2016年度，公司组织了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涵盖战略发展、公司治理、企业管理、技术研发、财务等方面的培训，全面提高全员综合素质，培养职工自我提高的能力，为公司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根据监管部门要求组织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专题培训。通过创建学习型企业，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有效培育了职工的继续学习、终身学习的意识，促进了职工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的不断提高，竞争力、发展力和对公司、社会的贡献力有所增强。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基本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已建立能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享受平等地位的治理结构，特别重视中小股东的权益保护；公司通过网站、电话、邮件等形式保持与股东有效的沟通，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都享有知情权；公司 2016 年度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均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程序公开透明，决策公平公正。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利益；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各自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议案，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已成立了以独立董事为主的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工作制度》等制度，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使其更具科学性、有效性、激励性。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它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相互之间能够实现良好沟通，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严格按照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定期报告编制披露、重大事项等发生时积极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有效地杜绝内幕交易，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9、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权利，完善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将继续结合自身实际，逐步建立起一套适合公司实际的运行体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整体质量。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的治理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4 月 2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秦敏	否	13	13	10	0	0	否	1
邹雄斌	否	11	11	9	0	0	否	1
曹晓阳	否	13	13	10	0	0	否	1
李德庚	否	13	13	10	0	0	否	1
潘少华	否	13	13	10	0	0	否	1
利聪	否	13	13	10	0	0	否	1
张青	是	13	13	10	0	0	否	1
薛有冰	是	13	13	10	0	0	否	1
陶雄华	是	13	13	1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战略委员会发表意见情况：

(1)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部分国海证券股票的议案》，认为：公司出售国海证券部分股票有利于公司锁定部分已得投资收益，减轻公司资金和成本压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同意公司出售部分国海证券股票，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认为：公司拟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项目（一期）22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项目的议案》，认为：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项目（一期）22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有利于完善公司电网结构，为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电能输出提供保障，同意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项目（一期）22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 220 千伏扶隆输变电工程项目的议案》，认为：投资建设 220 千伏扶隆输变电工程有利于提高公司供电能力，满足电力负荷增长需求，同意投资建设 220 千伏扶隆输变电工程项目，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 220 千伏立头输变电工程项目的议案》，认为：投资建设 220 千伏立头输变电工程有利于提高公司供电能力，满足贺州市旺高工业园区、西湾平桂工业基地以及富川县等地的电力负荷增长需求，同意投资建设 220 千伏立头输变电工程项目，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拟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铁路专用线的议案》，认为：投资建设铁路专用线为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发电燃煤供应和相关物资设备的运输提供了便捷条件，降低了运输成本，同意投资建设铁路专用线，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民丰公司 64.45%股权的议案》，认为：收购民丰公司 5 名自然人合并持有的 64.45%股权有利于加强公司对民丰公司的管控，扩充了公司水电权益装机规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同意收购民丰公司 64.45%股权，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钦州永盛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认为：钦州永盛在贺州设立子公司有利于扩展桂东地区贸易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意钦州永盛设立子公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与其他各方合作投资设立新公司，是公司拓展投资渠道，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的举措，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受让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认缴出资的议案》，认为：本次公司投资参股世纪之光有利于公司拓展能源互联网相关业务，实现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意公司受让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认缴出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认为：公司投资设立新公司的主要目的是抓住贺州市打造碳酸钙、新型建筑材料千亿元产业发展机遇，通过拟设立的新公司对相关企业进行投资或开展业务合作，同意公司设立投资管理公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拟以持有的凯鲍重工 100% 股权作价对福建武夷汽车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以凯鲍重工 100% 股权作价对武夷汽车增资扩股，有利于盘活凯鲍重工资产，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同意公司拟以持有的凯鲍重工 100% 股权作价对福建武夷汽车公司增资扩股，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认购国海证券配售股份的议案》，认为：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以及公司筹措资金的实际情况，结合投资收益和风险分析的各种因素，公司拟认购国海证券配售股份可获得一定回报预期，同意公司参与认购国海证券配售股份，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认购及购入科雷斯普股份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投资认购及购入科雷斯普股份，具有良好投资收益预期，对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将产生积极作用，同意公司投资认购及购入科雷斯普股份，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与广西建工等 4 家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利于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和业务，同意公司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21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认为：本次增资广东桂东公司，有利于发展壮大公司电力主业基础，开拓新的用电市场，扩大电力经营业务，同意公司对广东桂东电力增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永盛公司拟转让债权的议案》，认为：公司子公司永盛公司本次拟转让债权有利于公司资金的回收，提高现有资产质量，增加现金流，同意公司子公司永盛公司转让债权，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9)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闽商石业 16.67% 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对闽商石业进行收购和增资的目的是抓住贺州市打造新型建筑材料千亿元产业战略的发展机遇，充分利

用贺州资源特色和优势，推进新型建材与以节能、环保综合利用为重点的装配式建筑产业融合发展，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挖掘新型建材、装配式建筑等新兴产业市场潜力，积极拓展公司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意公司收购闽商石业16.67%股权并对其增资，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减资退出广西北斗星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认为：公司原参与设立北斗星公司时拟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但经勘测后公司拟用于出资的土地不适合用于建设数据中心，因此公司拟以减资方式退出北斗星公司，同意公司减资退出北斗星公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0)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对陕西上新配售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增资陕西上新配售电公司有利于公司开拓电力市场，壮大电力主营业务，推动电力业务发展，同意公司对陕西上新配售电公司增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情况：

(1)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2015 年度财务报表说明》，并在对比了公司 2014 年度报告的各项财务数据后，认为：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报表的内容与格式是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同意公司将编制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草稿，未经审计）及相关财务资料提交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14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报表，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在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后，根据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对财务报表进行完善后尽快编制完成财务报告，同时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 2015 年度报告。

(3)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 2015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过程中，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从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

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从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

4) 审议通过《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5) 审议通过《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面、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钦州永盛对部分金额重大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坏账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有助于真实、合理反映公司资产情况，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综上所述，同意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认为：公司 2016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能有效地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是合理、必要的；关联交易协议内容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内幕交易，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16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广和小贷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广和小贷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委托贷款，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交易条件符合一般商业惯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广和小贷提供委托贷款，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编制的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报表的内容与格式是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同意将编制的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与广西建工等 4 家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利于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和业务，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公司参与设立广西建筑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意见情况：

(1)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班子 2015 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考核的议案》，认为：经考核和对照有关指标测算，公司经营班子（总裁、副总裁）2015 年度整体业绩考核得分和班子成员个人各方面达到有关标准，建议兑现 2015 年度公司经营班子基本薪酬。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认为：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国家、广西和贺州市劳动工资管理部门有关工资管理等级标准以及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等有关规定发放，发放的数额真实、准确。

3) 审议通过《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有关指标及标准对经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行职务情况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来确定报酬情况，对提高经营者的创造性和公司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为了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公司继续积极探索公司相关激励方案。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是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1 桂东 01	122138	2012 年 4 月 16 日	2019 年 4 月 16 日	600,000,000.00	6.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1 桂东 02	122145	2012 年 6 月 20 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400,000,000.00	5.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桂东 01	135219	2016 年 2 月 4 日	2021 年 2 月 4 日	1,000,000,000.00	6.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桂东 02	135248	2016 年 3 月 1 日	2021 年 3 月 1 日	1,000,000,000.00	5.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已完成付息工作，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将于 2017 年进行付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联系人	刘欢、邓辽
	联系电话	0755-82130833、0755-82135199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联系人	陶晶波、花天韵
	联系电话	021-50817085、021-58433967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1000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桂东 01、11 桂东 02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桂东 01、16 桂东 02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期债券的资信评级机构均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第五次会议及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6 月完成 7 年期公司债券合计二期的发行, 共募集资金 1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9.86 亿元, 全部用于归还公司银行借款,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后,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2 月、3 月完成 5 年期公司债券合计二期的发行, 共募集资金 2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9.8 亿元,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运营资金以及项目建设,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2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分析报告》(联合[2016]332 号、联合[2016]333 号), 维持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评级展望为“稳定”, 确定“16 桂东 01”债和“16 桂东 02”债“AA”的债券信用等级, 同时维持“11 桂东 01”债和“11 桂东 02”债“AA”的债券信用等级。本次评级未对债券评级及主体评级作出调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 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公布。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采取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一致, 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兑付当年度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国信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情况, 并披露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国海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情况, 并披露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86,990,043.65	779,672,604.27	-11.89	主要是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514,472.99	-705,322,451.67		上年同期出售部分国海证券股票收到现金较多,本期无此项收入,本期增加支付闽商实业投资款、其次本期购买了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鸿帆投资 6 号、7 号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及全资子公司桂旭公司加大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现金增加。合计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955,663.86	251,182,808.81	639.68	公司本期发行非公开公司债及定向工具收到现金较多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756,048.80	1,028,518,779.30	55.73	
流动比率	130.36%	67.01%	增加 63.35 个百分点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存货增加、公司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速动比率	105.33%	59.64%	增加 45.69 个百分点	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资产负债率	72.30%	67.12%	增加 5.18 个百分点	主要是母公司发债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	0.17	-52.94	主要是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81	3.08	-41.23	主要是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35	3.26	-27.91	主要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7	3.20	-22.81	主要是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有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简称“15 桂东电力 PPN001”,代码“031564174”,发行规模 1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为 5%)、2016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简称“16 桂东电力 PPN001”,代码“031664014”,发行规模 6.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为 5.5%),报告期内上述债务融资工具均已按期付息。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授信总金额为 63.12 亿元,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34.20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 29.16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及承诺,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没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借款余额为 69.08 亿元(包含公司债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较公司 2015 年末借款余额 48.07 亿元增加 21.01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5 年末公司净资产 30.40 亿元的 69.1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均为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4.26 亿元,对外担保金额占 2015 年末公司净资产 30.40 亿元的 14.01%;上述新增借款和担保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除上述累计新增借款事项、担保事项及本报告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属于《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影响公司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7]第 5-00065 号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菁佩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琳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61,123,251.60	1,163,347,719.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4,728,495.41	18,68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7,502,949.25	50,302,302.12
应收账款	七、5	213,259,492.20	199,833,992.46
预付款项	七、6	161,356,253.75	366,086,514.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209,126,583.89	284,291,051.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69,626,171.24	212,351,764.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5,133,689.29	42,591,482.04
流动资产合计		2,941,856,886.63	2,318,823,512.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2,227,282,245.32	2,448,732,692.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94,207,321.00	252,041,259.4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2,933,812,704.70	2,947,829,695.28
在建工程	七、20	1,571,529,258.57	546,899,717.00
工程物资	七、21	752,309.58	460,342.9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260,084,423.03	320,659,467.1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275,080,790.81	278,877,137.1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657,642.87	8,386,87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5,006,821.24	20,432,81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6,263,616.10	102,707,233.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2,677,133.22	6,927,027,235.66
资产总计		11,004,534,019.85	9,245,850,74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287,900,000.00	2,124,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299,015,000.00	474,856,888.00
应付账款	七、35	49,352,885.68	24,321,708.29
预收款项	七、36	61,513,284.98	118,187,217.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8,193,257.26	6,160,955.14
应交税费	七、38	21,091,126.09	150,978,417.13
应付利息	七、39	183,343,985.12	43,723,418.29
应付股利	七、40		3,461,280.0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6,356,982.84	84,310,740.6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9,985,080.00	430,042,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56,751,601.97	3,460,543,325.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652,234,300.00	1,159,679,380.00
应付债券	七、46	3,728,283,594.98	1,092,885,449.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9	62,771,978.3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1,448,589.21	11,560,753.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11,014,814.07	457,737,086.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4,250,000.00	23,251,5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00,003,276.63	2,745,114,218.59
负债合计		7,956,754,878.60	6,205,657,544.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827,775,000.00	827,7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74,329,401.35	274,009,624.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95,758,829.06	1,370,485,054.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64,188,831.36	164,188,831.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1,052,784.42	41,319,05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3,104,846.19	2,677,777,564.74
少数股东权益		384,674,295.06	362,415,63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7,779,141.25	3,040,193,20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04,534,019.85	9,245,850,748.13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5,865,627.17	750,791,871.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99,170.41	18,68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202,526.30	42,340,501.60
应收账款	十七、1	154,365,651.18	134,964,941.39
预付款项		768,754.15	10,721,652.4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09,472.4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235,140,937.18	666,880,044.64
存货		2,897,090.28	2,966,087.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49,087.32	28,030,684.93
流动资产合计		2,924,588,843.99	1,638,623,940.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21,152,462.32	2,318,298,449.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343,240,612.62	2,676,594,942.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9,980,874.25	830,698,104.42
在建工程		139,267,592.49	83,628,775.80
工程物资		752,309.58	460,342.9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514,259.78	23,556,808.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4,439.52	2,248,41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75,064.12	15,344,42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1,015.00	6,280,443.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19,878,629.68	5,957,110,709.12
资产总计		9,444,467,473.67	7,595,734,65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7,900,000.00	1,854,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0,385,367.59	93,681,729.60
预收款项		973,404.29	958,051.96
应付职工薪酬		3,847,480.41	3,121,717.19
应交税费		1,254,483.83	113,606,076.22
应付利息		181,565,082.53	42,642,780.8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3,579,395.12	39,535,874.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160,000.00	259,272,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53,665,213.77	2,407,318,93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8,367,300.00	524,327,300.00
应付债券		3,728,283,594.98	1,092,885,449.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3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90,909.28	4,318,18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069,292.85	457,737,086.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6,111,097.11	2,079,268,017.51
负债合计		6,549,776,310.88	4,486,586,948.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7,775,000.00	827,7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2,732,579.69	412,732,579.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18,734,208.84	1,373,210,453.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107,129.31	163,107,129.31
未分配利润		272,342,244.95	332,322,539.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4,691,162.79	3,109,147,70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44,467,473.67	7,595,734,650.10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12,623,187.30	3,590,603,839.7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212,623,187.30	3,590,603,839.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26,329,581.32	3,763,292,540.7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583,042,358.71	3,045,464,309.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0,452,646.75	17,465,687.92
销售费用	七、63	50,017,648.71	39,256,928.47
管理费用	七、64	172,169,975.31	193,115,463.01
财务费用	七、65	284,641,381.74	243,275,177.3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6,005,570.10	224,714,974.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99,839.48	9,02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5,469,330.20	654,457,999.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1,784.85	2,682,295.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663,096.70	481,778,321.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139,131,864.14	72,863,498.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99,765.34	2,694,733.3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3,671,521.26	12,037,776.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34,751.66	10,444,26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123,439.58	542,604,043.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39,349,126.77	143,349,38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774,312.81	399,254,65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400,229.84	375,913,541.77
少数股东损益		28,374,082.97	23,341,11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726,225.50	-1,298,478,855.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726,225.50	-1,298,478,855.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726,225.50	-1,298,478,855.3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4,726,225.50	-1,298,478,855.3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048,087.31	-899,224,19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674,004.34	-922,565,313.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74,082.97	23,341,115.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2530	0.45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2530	0.4541

0: 0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368,536,000.68	1,009,944,751.1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145,603,684.67	823,132,482.36
税金及附加		11,941,834.15	7,135,879.23
销售费用		3,487,266.00	1,070,326.58
管理费用		62,871,104.48	70,189,933.33
财务费用		215,454,311.56	160,402,603.71
资产减值损失		-2,125,818.73	17,679,294.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419.48	9,02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2,323,654.92	622,749,404.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6,189.65	2,211,328.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90,146.01	553,092,658.50
加：营业外收入		5,094,742.49	742,021.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99,683.54	
减：营业外支出		2,185,324.59	1,413,560.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89,934.77	242,141.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0,728.11	552,421,119.11
减：所得税费用		6,733,066.59	116,681,111.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13,794.70	435,740,007.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476,244.28	-1,295,753,456.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476,244.28	-1,295,753,456.7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4,476,244.28	-1,295,753,456.79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790,038.98	-860,013,449.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4,876,663.21	4,288,939,658.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6,211.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74,016,630.77	53,699,02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8,893,293.98	4,343,394,89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8,132,741.55	3,127,362,788.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020,156.35	289,678,94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759,174.77	283,498,859.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70,185,142.68	213,807,75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1,097,215.35	3,914,348,34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96,078.63	429,046,55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55,271.89	612,224,011.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322,713.75	37,595,87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44,155.48	23,042,747.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2,028,9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54,594,064.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345,105.27	672,862,638.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0,215,274.10	327,067,89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4,415,929.81	288,133,853.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46,536,858.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37,228,374.35	116,446,48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1,859,578.26	1,378,185,08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514,472.99	-705,322,451.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10,900,000.00	3,08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1,000,000.00	83,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1,900,000.00	3,169,0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16,302,700.00	2,487,3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874,756.91	421,570,538.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766,879.23	8,926,65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3,944,336.14	2,917,867,191.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955,663.86	251,182,808.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678,839.18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237,269.50	-24,414,25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8,518,779.30	1,052,933,030.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756,048.80	1,028,518,779.30

法定代表人：秦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9,466,361.67	1,165,480,608.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45,531.16	34,609,16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011,892.83	1,200,089,778.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5,307,101.60	722,321,514.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125,391.50	101,317,939.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358,440.60	163,563,23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38,763.51	21,366,27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9,329,697.21	1,008,568,96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82,195.62	191,520,811.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55,271.89	612,224,011.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477,501.75	70,521,93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13,11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082,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938,592.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466,679.63	682,745,94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597,498.40	45,156,720.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0,445,000.81	315,006,65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8,258,9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862,264.14	382,920,12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9,904,763.35	1,401,342,40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6,438,083.72	-718,596,455.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46,600,000.00	2,588,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0,200,000.00	2,588,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65,572,700.00	1,9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030,776.53	331,488,964.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879.23	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7,370,355.76	2,237,188,96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829,644.24	351,611,035.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926,243.86	-175,464,60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791,871.03	926,256,47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865,627.17	750,791,871.03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7,775,000.00				274,009,624.24		1,370,485,054.56		164,188,831.36		41,319,054.58	362,415,639.36	3,040,193,20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7,775,000.00				274,009,624.24		1,370,485,054.56		164,188,831.36		41,319,054.58	362,415,639.36	3,040,193,204.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9,777.11		-174,726,225.50				159,733,729.84	22,258,655.70	7,585,937.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4,726,225.50				209,400,229.84	28,374,082.97	63,048,087.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9,777.11							6,235,105.18	6,554,882.29
1. 股东投入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 年年度报告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19,777.11					-43,764,894.82	-43,445,117.71
(三) 利润分配									-49,666,500.00	-12,350,532.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666,500.00	-12,350,532.4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	827,775,000.00			274,329,401.35	1,195,758,829.06	164,188,831.36	201,052,784.42	384,674,295.06	3,047,779,141.25	

2016 年年度报告

末余额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925,000.00				576,377,719.16		2,668,963,909.91	653,328.06	125,258,034.50		170,174,348.29	378,886,370.59	4,196,238,71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43,203.86		-41,788,834.76		-46,432,038.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925,000.00				576,377,719.16		2,668,963,909.91	653,328.06	120,614,830.64		128,385,513.53	378,886,370.59	4,149,806,67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1,850,000.00				-302,368,094.92		-1,298,478,855.35	-653,328.06	43,574,000.72		-87,066,458.95	-16,470,731.23	-1,109,613,467.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8,478,855.35				375,913,541.77	23,341,115.23	-899,224,19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43,094.92							-18,141,959.59	-44,585,054.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16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443,094.92						-18,141,959.59	-44,585,054.51
(三) 利润分配	275,925,000.00						43,574,000.72	-462,980,000.72	-21,487,436.43		-164,968,436.43
1. 提取盈余公积							43,574,000.72	-43,574,000.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5,925,000.00							-419,406,000.00	-21,487,436.43		-164,968,436.4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5,925,000.00			-275,92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5,925,000.00			-275,92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53,328.06			-182,450.44	-835,778.50
1. 本期提取							-653,328.06			-182,450.44	-835,778.50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27,775,000.00			274,009,624.24	1,370,485,054.56		164,188,831.36	41,319,054.58	362,415,639.36		3,040,193,204.10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7,775,000.00				412,732,579.69		1,373,210,453.12		163,107,129.31	332,322,539.65	3,109,147,70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7,775,000.00				412,732,579.69		1,373,210,453.12		163,107,129.31	332,322,539.65	3,109,147,70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476,244.28			-59,980,294.70	-214,456,53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476,244.28			-10,313,794.70	-164,790,038.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16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666,500.00	-49,66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666,500.00	-49,666,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7,775,000.00		412,732,579.69	1,218,734,208.84		163,107,129.31	272,342,244.95	2,894,691,162.7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 年年度报告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储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925,000.00				688,498,859.69		2,668,963,909.91	124,176,332.45	401,351,367.97	4,158,915,47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43,203.86	-41,788,834.76	-46,432,038.6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925,000.00				688,498,859.69		2,668,963,909.91	119,533,128.59	359,562,533.21	4,112,483,43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1,850,000.00				-275,766,280.00		-1,295,753,456.79	43,574,000.72	-27,239,993.56	-1,003,335,729.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5,753,456.79		435,740,007.16	-860,013,44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720.00					158,7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8,720.00					158,720.00
（三）利润分配	275,925,000.00							43,574,000.72	-462,980,000.72	-143,48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574,000.72	-43,574,000.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5,925,000.00								-419,406,000.00	-143,481,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5,925,000.00				-275,92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5,925,000.00				-275,92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7,775,000.00		412,732,579.69	1,373,210,453.12	163,107,129.31	332,322,539.65	3,109,147,701.77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秦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均毅会计机构负责人：苏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1998]114号文批准设立，由贺州市电业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那板水库管理处、广西贺州供电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昭平县汇能电力有限公司、广西钟山县电力公司和广西富川瑶族自治县电力公司六家企业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本为11,175万元。2001年1月9日，公司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1]4号文批准，于2001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股本由11,175万元变更为15,675万元，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股本登记手续。

2001年2月28日，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4,500万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桂东电力”，股票代码“600310”。

2010年4月14日，公司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47”文《关于核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于2010年5月24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200,000.00股，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83,950,00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183,950,000.00元，并在贺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股本登记手续。

2011年4月15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275,925,000.00元，并在贺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股本登记手续。

2015年8月27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75,92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827,775,000.00元，并在贺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股本登记手续。

公司经营范围：主营发电、供电、电力投资开发、供水、交通建设及其基础设施开发。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于2017年4月6日由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十四家，与上年相比增加子公司三家，减少一家。具体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

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

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低于其账面价值超过 50%（含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下降趋势持续时间将超过一年（含一年）
成本的计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年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会计年度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超过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超过 3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应收款项个别认定及账龄分析法相结合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个别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经确认款项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应收款项个别认定法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等。公司购进原材料、备品备件等按实际成本计价，通过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存货分别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采用年限平均法	25—55	5	3.80—1.73
机器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10—35	5	9.50—2.71
电子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8—12	5	11.88—7.92
运输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12	5	7.92
输变电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16—35	5	5.94—2.71
其他	采用年限平均法	8-14	5	11.88-6.79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

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

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为电力销售、化成箔产品销售、贸易业务、酒业和茶业销售。

1、电力销售。销售对象为电网公司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输送给购货方，按月抄表结算电费，同时双方在电费结算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每月根据电费结算单开具销售发票确认收入；由电网公司销售给终端客户时，电费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居民先预缴电费，月末抄表员根据电表上显示的用电量制成电费结算单，公司根据电费结算单来确认收入，同时扣减电费预缴款。

2、贸易收入。根据销售商品合同，贸易双方确认货权转移，且没有对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

货权转移单与销售出库单核对一致后确认本期收入。

3、销售白酒收入。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白酒主要为门店零售，顾客选取商品，公司将产品移交给客户，并收取款项，公司根据销售清单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 17%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6%、3%
消费税	应纳消费税收入	20%加 0.5 元/500 克
营业税	应纳营业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
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	25%
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	25%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25%
贺州市华彩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西金德庄酒业有限公司	25%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5%
广西昭平县森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森聪被税局认定为核定征收
江华流车源水电有限公司	25%

注：除以上披露公司外，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所得税税率全部为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 号）、财税〔2011〕58 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 2011 年 3 月 14 日《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桂地税公告 2011 年第 2 号文，本公司及原已享受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贺州市裕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分别与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协商后，本期暂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但需主管税务机关准予公司按企业所得税备案类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并逐年进行审核确认。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145.90	16,466.74
银行存款	1,585,742,225.84	1,028,502,312.56
其他货币资金	75,316,879.86	134,828,940.30
合计	1,661,123,251.60	1,163,347,719.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申请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投资账户保证金。

注 2：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28,495.41	18,685.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4,728,495.41	18,685.0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4,728,495.41	18,685.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持有股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827,949.25	50,302,302.12
商业承兑票据	24,675,000.00	
合计	117,502,949.25	50,302,302.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33,232.79	5.60	13,733,232.79	100.00		134,388,592.79	38.59	134,388,592.7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351,398.76	94.25	18,091,906.56	7.82	213,259,492.20	213,482,863.61	61.31	13,648,871.15	6.39	199,833,992.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966.00	0.15	359,966.00	100.00		359,966.00	0.10	359,966.00	100.00	
合计	245,444,597.55	/	32,185,105.35	/	213,259,492.20	348,231,422.40	/	148,397,429.94	/	199,833,992.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西铁投冠信实业有限公司	12,633,232.79	12,633,232.79	100.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广西防城港市华腾矿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13,733,232.79	13,733,232.7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2,634,238.36	10,631,711.92	5.00
1 至 2 年	1,655,996.10	165,599.61	10.00
2 至 3 年	9,261,248.32	2,778,374.50	30.00
3 年以上	7,799,915.98	4,516,220.53	57.9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1,351,398.76	18,091,906.56	7.82

其他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03,294.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1,693.48	12.22	1,500,084.67
广西贺州市金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910,225.04	6.48	795,511.25
贺州市平桂电力有限公司	14,163,225.63	5.77	708,161.28
广西铁投冠信实业有限公司	12,633,232.79	5.15	12,633,232.79
广西贺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6,123,814.75	2.49	2,307,387.29
合计	78,832,191.69	32.11	17,944,377.2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7,082,324.62	97.35	361,748,517.75	98.81
1至2年	1,211,068.68	0.75	3,258,150.00	0.89
2至3年	2,811,315.00	1.74	838,700.00	0.23
3年以上	251,545.45	0.16	241,147.22	0.07
合计	161,356,253.75	100.00	366,086,514.9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225,419.45	17.49
柳州市三邦商贸有限公司	27,955,000.00	17.33
广西钦州泰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4,135,212.00	14.96
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2,713,851.84	7.88
中油海能(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1,784,436.56	7.30
合计	104,813,919.85	6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4,533,363.96	57.85	324,533,363.96	100.00	0	383,569,137.35	54.81	383,569,137.35	100.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6,172,880.69	37.73	27,046,296.80	11.79	209,126,583.89	316,009,153.69	45.16	31,718,102.36	10.65	284,291,051.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6,529.81	0.06	356,529.81	100.00	0	210,000.00	0.03	210,000.00	100.00	0
合计	561,062,774.46	/	351,936,190.57	/	209,126,583.89	699,788,291.04	/	415,497,239.71	/	284,291,051.33

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含有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6,785,973.47 元。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柳州正菱重型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114,470,080.00	114,470,080.00	100	回收风险大
广州生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回收风险大
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	150,110,000.00	150,110,000.00	100	回收风险大
正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368,133.48	9,368,133.48	100	回收风险大
茂名市名油商贸有限公司	11,945,171.62	11,945,171.62	100	回收风险大
广西远进商贸有限公司	1,040,990.00	1,040,990.00	100	回收风险大
茂名市丽新丝绸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100	回收风险大
广西黄姚红茶业有限公司	1,129,748.25	1,129,748.25	100	该公司已清算
广西瑞东投资有限公司	3,412,556.33	3,412,556.33	100	回收风险大
广西国宏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69,188.10	1,269,188.10	100	回收风险大
广西金四海贸易公司	1,087,496.18	1,087,496.18	100	回收风险大
合计	324,533,363.96	324,533,363.9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786,904.09	5,289,345.21	5.00
1 至 2 年	108,531,791.68	10,853,179.17	10.00
2 至 3 年	3,984,840.18	1,195,452.06	30.00
3 年以上	11,083,371.27	9,708,320.36	87.5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29,386,907.22	27,046,296.80	11.79

其他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2,275.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617,020,771.99	681,725,743.54
员工备用金	877,537.30	554,212.45
各类押金	358,605.21	267,789.21
应收社保费	141,595.84	224,798.56
农网改造款	5,475,834.72	4,354,339.32
未抵扣进项税金		9,824,594.02
其他	1,993,443.40	2,836,813.94
合计	625,867,788.46	699,788,291.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110,000.00	3-4 年	26.75	150,110,000.00
柳州正菱重型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4,470,080.00	3-4 年	20.40	114,470,080.00

福建双富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529,171.44	1年以内、1-2年	15.60	7,496,471.01
广西秉健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00	1年以内	7.13	2,000,000.00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304,694.45	1年以内	5.58	1,565,234.72
合计	/	423,413,945.89	/	75.46	275,641,785.7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06,948.14	-	21,106,948.14	22,566,664.49		22,566,664.49
在产品	3,890,043.24	-	3,890,043.24	3,839,798.73		3,839,798.73
库存商品	342,077,260.76	-	342,077,260.76	123,494,839.84		123,494,839.8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511,677.91	-	511,677.91	326,987.35		326,987.35
开发成本	102,040,241.19	-	102,040,241.19	62,123,474.54		62,123,474.54
合计	469,626,171.24	-	469,626,171.24	212,351,764.95		212,351,764.95

注: 存货开发成本中 62,123,474.54 元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储备开发用地, 共占地 52.05 亩; 存货开发成本中 35,759,604.60 元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代建项目。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64,479,484.80	13,278,739.74
预缴所得税	2,092,841.61	1,282,057.37
待认证进项税	28,428,511.49	
待抵扣进项税	132,851.39	
委托贷款(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030,684.93
合计	95,133,689.29	42,591,482.04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27,282,245.32	-	2,227,282,245.32	2,448,732,692.35		2,448,732,692.3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839,754,758.89	-	1,839,754,758.89	2,261,200,249.35		2,261,200,249.35
按成本计量的	387,527,486.43	-	387,527,486.43	187,532,443.00		187,532,443.00

合计	2,227,282,245.32	-2,227,282,245.32	2,448,732,692.35	2,448,732,692.35
----	------------------	-------------------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432,989,331.81		432,989,331.81
公允价值	1,839,754,758.89		1,839,754,758.8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95,758,829.06		1,195,758,829.06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信建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江苏科雷斯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95,043.43		19,995,043.43					10.73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500,000.00			115,500,000.00					1.52	4,550,000.00
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12.03	
昭平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32,443.00			32,443.00					0.0431	3,795.83

合计	187,532,443.00	199,995,043.43		387,527,486.43				/	4,553,795.83
----	----------------	----------------	--	----------------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西贺州市胜利电力有限公司	15,438,295.52			5,009,245.24			2,900,000.00		-241,437.48	17,306,103.28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95,474,000.00		-1,294,591.63						194,179,408.37	

小计	15,438,295.52	195,474,000.00	-	3,714,653.61	-	-	2,900,000.00	-	-241,437.48	211,485,511.65	
二、联营企业											
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3,326,142.58			1,647,708.71			2,250,000.00			32,723,851.29	
广西超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686,526.22	10,000,000.00		-1,376,566.79						18,309,959.43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153,221.02						846,778.98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969,518.92						38,030,481.08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93,590,295.17			-1,123,402.96		343,846.36				192,810,738.57	
小计	236,602,963.97	253,000,000.00		-4,975,000.98		343,846.36	2,250,000.00			482,721,809.35	
合计	252,041,259.49	448,474,000.00		-1,260,347.37		343,846.36	5,150,000.00		-241,437.48	694,207,321.00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仪器仪表	输变电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13,766,208.89	1,212,682,481.90	44,993,423.24	8,332,475.61	1,537,798,400.00	102,499,675.41	4,920,072,66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7,373,084.49	3,190,078.73	2,861,902.27	1,455,779.21	242,104,518.78	5,632,121.73	262,617,485.21
(1) 购置	1,830,407.15	2,602,847.47	2,861,902.27	865,469.58	13,193,021.68	2,389,808.13	23,743,456.28
(2) 在建工程转入	5,501,245.04	587,231.26	-	590,309.63	223,897,299.10	3,242,313.60	233,818,398.6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1,432.30	-	-	-	5,014,198.00	-	5,055,630.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219,095.09	17,679,596.38	689,942.90	189,442.53	7,506,001.44	962,994.38	164,247,072.72
(1) 处置或报废	3,475,748.94	4,494,766.67	689,942.90	189,442.53	4,973,337.44	682,143.31	14,505,381.79
(2) 其他	133,743,346.15	13,184,829.71	0	0	2,532,664.00	280,851.07	149,741,690.93
4. 期末余额	1,883,920,198.29	1,198,192,964.25	47,165,382.61	9,598,812.29	1,772,396,917.34	107,168,802.76	5,018,443,077.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680,040,833.36	726,666,213.81	27,785,946.71	6,359,939.72	487,365,949.64	42,957,196.21	1,971,176,079.45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3,364,811.28	31,776,518.40	3,120,873.23	1,126,838.46	61,422,136.49	4,094,218.56	154,905,396.42
(1) 计提	53,364,811.28	31,776,518.40	3,120,873.23	1,126,838.46	61,422,136.49	4,094,218.56	154,905,39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26,483,849.49	8,657,408.61	668,534.58	183,759.26	5,813,442.24	710,999.17	42,517,993.35
(1) 处置或报废	2,165,669.39	3,176,938.78	668,534.58	183,759.26	4,444,219.25	598,207.09	11,237,328.35
(2) 其他	24,318,180.10	5,480,469.83	-	-	1,369,222.99	112,792.08	31,280,665.00
4. 期末余额	706,921,795.15	749,785,323.60	30,238,285.36	7,303,018.92	542,974,643.89	46,340,415.60	2,083,563,482.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66,890.32	-	-	-	-	1,066,890.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66,890.32	-	-	-	-	1,066,890.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6,998,403.14	447,340,750.33	16,927,097.25	2,295,793.37	1,229,422,273.45	60,828,387.16	2,933,812,704.7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3,725,375.53	484,949,377.77	17,207,476.53	1,972,535.89	1,050,432,450.36	59,542,479.20	2,947,829,695.28

注 1: 本期折旧额为 154,905,396.42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33,818,398.63 元。

注 2: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水电厂大坝、发电设备以及输变电设备, 使用情况良好, 期末预计可收回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 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注 3: 本期其他减少为处置子公司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之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71,529,258.57		1,571,529,258.57	546,899,717.00		546,899,717.00
合计	1,571,529,258.57		1,571,529,258.57	546,899,717.00		546,899,717.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程水电站项目	126,650.00	217,302,598.79	9,442,370.89			226,744,969.68	17.9	50	17,884,146.54			其他
变电站及线路工程	19,139.00	122,439,642.43	20,917,946.00	52,982,999.44	168,784.81	90,205,804.18	74.82	80	14,075,640.81	2,322,735.58	4.35	募集资金、自筹、其他
动力车间项目	294,452.00	65,796,947.17	868,086,831.35		17,271,100.00	916,612,678.52	31.13	34.60	50,621,330.16	50,621,330.16	6	募集资金、自筹、其他
110KV石梯输变电工程	6,252.30	42,802,053.08	17,760,466.15	58,011,043.13	2,551,476.10	0	92.78	95	4,431,344.93	2,560,297.03	5	
农网改造工程	9,200.00	24,168,550.86	71,888,189.22	85,591,183.49	4,535,945.96	5,929,610.63	99.48	95	12,998.72	12,998.72		

物流园一期工程	17,900	20,805,415.08	19,330,819.15		35,759,604.60	4,376,629.63	2.45	23.24				
江口开关站至天堂变110KV输电线路工程	11,748.24	1,298,000.00	55,683,811.64			56,981,811.64	48.50	60	762,712.85	762,712.85	5	募集资金、自筹、其他
220KV扶隆输变电工程	18,859.53	382,742.07	32,218,155.44		150.00	32,600,747.51	17.29	15	295,104.98	295,104.98	5	募集资金、自筹、其他
铝电子产业项目220KV送出线路工程	24,856.00		5,744,180.64			5,744,180.64	2.31	15				
220KV立头输变电工程	14,518.22	395,369.08	2,965,829.68			3,361,198.76	2.32	0				
供水扩建工程	6,350.00	1,572,797.27	18,306,854.00	296,476.39	119,000.00	19,464,174.88	31.12	40	140,090.16	140,090.16		其他
其他		49,935,601.17	199,463,353.89	36,936,696.18	2,954,806.38	209,507,452.50						其他
合计	549,925.29	546,899,717.00	1,321,808,808.05	233,818,398.63	63,360,867.85	1,571,529,258.57	/	/	88,223,369.15	56,715,269.48	/	/

注1：上程水电站项目为控股子公司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之在建水电工程项目；

注 2：输变电电网建设工程、220KV 工程和 110KV 石梯输变电工程为本公司投资建设的输变电电网建设工程；

注 3：农网改造工程、变电站及线路工程为控股子公司桂源公司输变电电网建设工程；

注 4：动力车间项目为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之在建项目；

注 5：本期其他减少为现代物流园项目代建公路之在建项目

注 6：本公司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因而未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及设备款	752,309.58	460,342.98
合计	752,309.58	460,342.98

其他说明：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 余额	345,180,665.94			10,863,504.24	3,055,300.00	359,099,470.18
2. 本期 增加金额	69,400,847.77			1,687,793.28	14,120.00	71,102,761.05
(1) 购置	69,400,847.77			1,679,993.28	-	71,080,841.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4) 其他				7,800.00	14,120.00	21,920.00
3. 本期 减少金额	132,259,807.20					132,259,807.20
(1) 处置						
(2) 其他	132,259,807.20					132,259,807.20
4. 期末 余额	282,321,706.51			12,551,297.52	3,069,420.00	297,942,424.03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 余额	27,287,459.91			8,164,222.30	2,533,904.46	37,985,586.67
2. 本期 增加金额	7,012,392.38			1,250,970.14	175,445.88	8,438,808.40
(1) 计提	7,012,392.38			1,250,970.14	175,445.88	8,438,808.40
(2) 其他						
3. 本期 减少金额	9,020,810.47					9,020,810.47
(1) 处置						
(2) 其他	9,020,810.47					9,020,810.47
4. 期末 余额	25,279,041.82			9,415,192.44	2,709,350.34	37,403,584.60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450,266.90			4,149.50		454,416.40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450,266.90			4,149.50		454,416.4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6,592,397.79			3,131,955.58	360,069.66	260,084,423.03
2. 期初账面价值	317,442,939.13			2,695,132.44	521,395.54	320,659,467.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注：本期其他减少为处置子公司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之土地。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公司	495,261.45					495,261.45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62,500.00					262,500.00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75,876.88					275,876.88
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3,796,346.32			3,796,346.32		
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	274,047,152.48					274,047,152.48
合计	278,877,137.13			3,796,346.32		275,080,790.81

注1：公司以658,258,900.00 元的价款收购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大于购买日（2015年10月30日）可辨认净资产部分确认为商誉274,047,152.48 元。

注2：公司期末根据中京民信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6）第16号评估报告对梧州桂江电力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2016年实际经营情况基本达到评估报告中收益法所假设的经营情况，故表明评估结果本年商誉未发生减值。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大坝安全鉴定费用	899,179.21	2,088,756.57	475,421.59	-	2,512,514.19
办公楼装修支出	3,194,624.87	525,252.22	1,526,981.38	-	2,192,895.71
机组A修	2,810,723.79	-	650,710.32	-	2,160,013.47
大坝结构补充复核报告编制费	201,257.90	-	81,761.08	-	119,496.82
旺甫镇草蓬塘高压线路移改工程	430,061.64	-	206,429.52	-	223,632.12
挡水结构防腐处理		1,048,868.00	203,946.54		844,921.46
其他	851,023.61	159,950.76	406,805.27	-	604,169.10
合计	8,386,871.02	3,822,827.55	3,552,055.70	-	8,657,642.8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259,818.29	7,711,842.61	54,382,886.38	10,509,569.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6,254,827.95	1,563,706.99	1,589,911.61	397,477.90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03,088.13	5,715,463.22	38,103,088.12	9,525,77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成本差异)	105,389.48	15,808.42		

合计	95,723,123.85	15,006,821.24	94,075,886.11	20,432,819.40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06,765,427.08	211,014,814.07	1,830,936,316.10	457,734,079.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030.00	3,007.50
合计	1,406,765,427.08	211,014,814.07	1,830,948,346.10	457,737,086.5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7,116,491.63	520,945,468.50
可抵扣亏损	56,948,670.39	76,184,750.13
合计	464,065,162.02	597,130,218.63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本期末对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全资子公司天祥投资、控股子公司上程电力、孙公司金德庄酒业、全资子公司广西正昇投资、全资子公司广西桂东售电公司的坏账准备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8,403,616.10	17,707,233.90
预付土地保证金	51,760,000.00	85,000,000.00
预付加油站租金	16,100,000.00	
合计	76,263,616.10	102,707,233.90

注：本期预付土地保证金 5,176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之土地款；预付加油站租金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之租金款。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97,900,000.00	2,124,500,000.00
合计	1,287,900,000.00	2,124,500,000.00

其他说明：

注：保证借款中 9,000 万元是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借款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1,145,000.00	9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67,870,000.00	384,856,888.00
合计	299,015,000.00	474,856,888.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501,637.73	9,368,445.07
1 年以上	10,851,247.95	14,953,263.22

合计	49,352,885.68	24,321,708.2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巴江口电站项目结算款	6,805,000.00	尚未办理结算
合计	6,805,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536,995.80	89,908,388.26
1 年以上	35,976,289.18	28,278,829.72
合计	61,513,284.98	118,187,217.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国储能源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同未执行
宁波恒发煤炭有限公司	8,328,097.59	合同未执行
广西南宁本满正商贸有限公司	2,724,152.49	合同未执行
合计	31,052,250.0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73,537.51	266,896,083.93	266,164,397.30	4,805,224.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87,417.63	35,621,595.18	34,320,979.69	3,388,033.12
三、辞退福利	-	73,675.40	73,675.4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		51,042.09	51,042.09	

利				
合计	6,160,955.14	302,642,396.60	300,610,094.48	8,193,257.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2,573.86	196,714,344.85	196,602,423.14	494,495.57
二、职工福利费	-	20,531,745.19	20,530,185.19	1,560.00
三、社会保险费	2,213,681.23	19,317,847.08	18,908,092.48	2,623,435.8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18,017.16	17,332,723.74	16,985,008.80	2,265,732.10
工伤保险费	117,368.76	1,470,669.02	1,441,103.02	146,934.76
生育保险费	178,295.31	514,454.32	481,980.66	210,768.97
四、住房公积金	449,025.85	20,474,282.81	20,490,543.37	432,765.2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8,256.57	9,857,864.00	9,633,153.12	1,252,967.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73,537.51	266,896,083.93	266,164,397.30	4,805,224.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52,552.53	33,224,779.67	32,350,972.88	2,826,359.32
2、失业保险费	134,865.10	2,396,815.51	1,970,006.81	561,673.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87,417.63	35,621,595.18	34,320,979.69	3,388,033.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70,015.31	18,745,836.95
消费税	58,139.92	18,192.06
营业税	301,798.71	798,110.51
企业所得税	10,966,030.36	120,148,064.72
个人所得税	1,540,525.47	1,334,710.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3,515.23	1,173,225.48
房产税	310,637.72	3,020,726.95
教育费附加	348,087.28	962,921.90
土地使用税	-	3,464,384.04

其他税费	1,732,376.09	1,312,243.92
合计	21,091,126.09	150,978,417.13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619,112.19	1,956,325.46
企业债券利息	179,066,666.79	38,908,333.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58,206.14	2,858,759.3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83,343,985.12	43,723,418.2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461,28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461,280.00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38,321,964.24	17,303,035.87
员工往来款	1,971,612.87	2,368,056.27
应付各类基金	39,852,616.67	47,585,038.18
应付职工医疗费	502,860.70	473,409.19
其他	25,707,928.36	16,581,201.10
合计	106,356,982.84	84,310,740.6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贺州市胜利电力有限公司	8,645,440.94	未到期结算
应付政府调节基金	7,345,378.12	代征基金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4,918,405.05	代征基金
合计	20,909,224.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9,985,080.00	430,042,7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39,985,080.00	430,042,7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质押借款 6,470.00 万元；保证借款 5,324.51 万元；抵押借款 6,348.00 万元；信用借款 5,856.00 万元。质押借款是分别由母公司合面狮水力发电厂电费收费权质押、控股子公司梧州桂江以京南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控股子公司桂能电力以昭平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和控股子公司平乐桂江以巴江口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之款项。保证借款 1,033.00 万元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海电力、平乐桂江和上程电力提供的信用担保，4,291.51 万元由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梧州桂江提供的信用担保。抵押借款 5,20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江电力以巴江口水利枢纽工程项目固定资产作为担保物取得的借款；抵押借款 1,148.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源电力以其固定资产作为担保物取得的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21,600,000.00	315,700,000.00

抵押借款	127,337,000.00	198,817,000.00
保证借款	67,530,000.00	120,835,080.00
信用借款	535,767,300.00	524,327,300.00
合计	1,652,234,300.00	1,159,679,380.00

注 1: 上述质押借款 13,00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能电力以昭平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 16,31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海电力以下福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 23,19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江电力以巴江口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 9,40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梧州桂江以京南水电站电费收费权益质押之款项, 30,260 万元是由母公司合面狮水力发电厂电费收费权质押。

注 2: 上述抵押借款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0 万元和长期借款 5,17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江公司以巴江口水利枢纽工程项目固定资产抵押, 报告期末账面净值合计

455,616,360.53 元; 长期借款 2,600.0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民丰实业以其固定资产抵押, 报告期末账面净值合计 56,460,426.68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 1,148.00 万元与长期借款 4,963.70 万元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源公司用五协 110KV 输变电站、美仪 110KV 输变电站、黄田 110KV 输变电站、城西 110KV 输变电站、莲塘 110KV 输变电站以及 35KV 变电站在建设备作抵押担保, 报告期末账面净值合计 135,378,010.75 元。

注 3: 上述保证借款中 5,300.00 万元是由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梧州桂江提供的信用担保, 1,453.00 万元是由控股股东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提供的信用担保。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41-6.43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596,990,172.93	595,711,498.6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98,056,822.03	397,173,950.39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第 一期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 年第一期非公开定向融资 工具募集款	650,000,000.00	-
2016 年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	991,701,500.00	-
2016 年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	991,535,100.02	-
合计	3,728,283,594.98	1,092,885,449.0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600,000,000.00	2012-4-16	7年	600,000,000.00	595,711,498.62		37,800,000.00	1,278,674.31	37,800,000.00	596,990,172.93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00,000,000.00	2012-6-20	7年	400,000,000.00	397,173,950.39		21,200,000.04	882,871.64	21,200,000.00	398,056,822.03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	100,000,000.00	2015-12-23	3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097,222.27	-	4,791,666.71	100,000,000.00
2016年第一期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募集款	650,000,000.00	2016-2-5	3年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32,969,444.44	-		650,000,000.00
2016年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2016-2-4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58,275,000.00	1,701,500.00		991,701,500.00
2016年第二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2016-3-1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8,608,333.31	1,535,100.00		991,535,100.02
合计	/	/	/	3,750,000,000.00	1,092,885,449.01	2,650,000,000.00	203,950,000.06	5,398,145.95	63,791,666.71	3,728,283,594.9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太白湖安置住房A区1-3#楼配电工程	-	300,730.00	10,495.48	290,234.52	由房地产开发商拨付配电工程专项资金
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专项资金	-	62,481,743.85	-	62,481,743.85	由广西水利电业有限公司专项拨付农网改造专项资金
合计		62,782,473.85	10,495.48	62,771,978.37	/

其他说明：

无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4,318,181.96	-	227,272.68	4,090,909.28	注1
贺州市信都镇供水工程政府配套资金	7,242,571.08	380,095.13	264,986.28	7,357,679.93	注2
合计	11,560,753.04	380,095.13	492,258.96	11,448,589.21	/

注1：财政拨款中公司根据《关于下达2010年城市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贺财建函[2010]356号获得预算资金500万元用于购买110千伏美仪变电站设备款，本报告期已投入使用，公司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将该政府补助分期计入损益。

注2：贺州市信都镇供水工程政府配套资金，是根据贺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贺发改投资[2008]28号文《关于转下达2008年广西重点镇供水及基础设施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控股子公司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信都分公司收到的信都镇供水工程政府配套资金。上述政府补助相关项目已完工，公司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将该政府补助分期计入损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本期计入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	-------	-------	------	------	--------

		助金额	业外收入金 额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	4,318,181.96	-	227,272.68	-	4,090,909.28	与资产相关
贺州市信 都镇供水 工程政府 配套资金	7,242,571.08	380,095.13	264,986.28	-	7,357,679.9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560,753.04	380,095.13	492,258.96	-	11,448,589.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融资款	34,250,000.00	23,251,550.00
合计	34,250,000.00	23,251,550.0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27,775,000.00						827,775,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1,419,341.09		-	271,419,341.09
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股权投资准备	1,349,315.66	-	-	1,349,315.66
拨款转入	766,038.94	-	-	766,038.94
其他	474,928.55	319,777.11	-	794,705.66
合计	274,009,624.24	319,777.11	-	274,329,401.35

注 1：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319,777.11 元为确认联营企业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产生的资本溢价。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0,485,054.56	-421,445,490.46	-	-246,719,264.96	-174,726,225.50	-	1,195,758,829.0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70,485,054.56	-421,445,490.46	-	-246,719,264.96	-174,726,225.50	-	1,195,758,829.0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70,485,054.56	-421,445,490.46	-	-246,719,264.96	-174,726,225.50	-	1,195,758,829.06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188,831.36			164,188,831.3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4,188,831.36			164,188,831.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319,054.58	170,174,348.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1,788,834.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319,054.58	128,385,513.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400,229.84	375,913,541.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574,000.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666,500.00	143,481,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75,92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052,784.42	41,319,054.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2,794,505.19	4,577,295,396.92	3,581,369,847.89	3,041,312,488.25
其他业务	9,828,682.11	5,746,961.79	9,233,991.84	4,151,821.18
合计	5,212,623,187.30	4,583,042,358.71	3,590,603,839.73	3,045,464,309.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供应	1,574,866,238.75	1,317,642,043.24	1,207,743,760.97	987,404,268.08
电力生产	452,142,333.87	163,848,809.22	376,146,468.97	139,877,009.10
中高压电子铝箔销售			309,525,388.55	281,427,462.46
贸易	3,488,016,208.42	3,402,511,081.89	2,094,716,725.83	2,050,981,708.62
电力设计咨询	5,068,337.88	2,339,803.83	4,038,722.33	1,728,274.00
其他	7,384,256.88	6,173,172.68	14,647,409.00	10,619,672.41
小计	5,527,477,375.80	4,892,514,910.86	4,006,818,475.65	3,472,038,394.67
减：公司内部抵消数	324,682,870.61	315,219,513.94	425,448,627.76	430,725,906.42
合计	5,202,794,505.19	4,577,295,396.92	3,581,369,847.89	3,041,312,488.25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22,041.22	236,505.79
营业税	143,139.28	614,822.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14,783.42	8,920,475.92
教育费附加	8,696,558.06	7,693,884.07
资源税		
房产税	1,510,972.94	
土地使用税	1,280,405.95	
车船使用税	67,141.91	
印花税	3,708,336.32	
其他	4,709,267.65	
合计	30,452,646.75	17,465,687.9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448.75	962,311.81
运输费	6,448,073.65	2,497,106.68
广告费	4,285,482.46	1,966,794.07
业务招待费	371,988.92	1,800,577.76
差旅费	1,269,367.95	1,759,410.43

折旧费	6,816.84	159,349.33
职工薪酬	2,415,365.65	3,252,615.86
营销费		4,300,385.12
财产保险		19,585.24
仓储费	28,931,538.36	15,414,377.87
其他	6,288,566.13	7,124,414.30
合计	50,017,648.71	39,256,928.4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070,074.43	77,262,248.52
折旧费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68,476.95	13,777,843.98
办公费	2,954,497.77	1,724,354.35
修理费	20,055,397.36	16,230,070.84
无形资产摊销	8,438,808.40	9,127,849.94
业务招待费	6,232,522.59	4,243,050.91
董事会经费	7,313,835.47	1,126,290.96
运输费	1,053,803.22	1,219,763.11
差旅费	2,042,286.75	1,785,286.64
财产保险	894,768.34	2,465,044.13
研发支出	-	9,886,472.75
税费	3,943,003.70	10,993,954.65
中介费	5,592,779.13	17,455,466.34
其他	14,009,721.20	25,817,765.89
合计	172,169,975.31	193,115,463.01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9,344,133.57	253,723,369.56
减：利息收入	-24,447,651.35	-12,620,893.98
汇兑损失	2,601,323.33	565,759.33
减：汇兑收益	-29,462.38	-1,129,546.65
手续费支出	5,702,655.31	1,355,321.24
其他支出	1,470,383.26	1,381,167.85
合计	284,641,381.74	243,275,177.35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005,570.10	216,520,980.63
二、存货跌价损失		7,575,686.7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18,307.15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005,570.10	224,714,974.57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839.48	9,022.5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9,839.48	9,022.5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1,784.85	2,682,295.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834,565.90	45,524,033.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3,985,864.22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50,684.93	35,297,149.2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0,954,521.5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55,469,330.20	654,457,999.87

注：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中 30,834,565.90 元为子公司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双富汽车）非货币资产置换取得的利得。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99,765.34	2,694,733.35	3,399,765.3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99,765.34	2,694,733.35	3,399,765.3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54,475,613.88	
接受捐赠	5,014,198.00		5,014,198.00
政府补助	806,938.96	3,469,717.82	806,938.96
其他	129,910,961.84	12,223,433.12	129,910,961.84
合计	139,131,864.14	72,863,498.17	139,131,86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贺州市财政局转来补助资金		40,453.2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摊入	492,258.96	2,672,718.98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208,480.00	292,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化保护与推广项目建设基金		218,666.67	与资产相关
国家旅游发展基金		83,333.33	与资产相关

收昭平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付黄姚黄精酒地理保护标志申报经费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贺州市科学技术局转来贺州市自主创新扶持资金(5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贺州市财政局转来见习基地21人补贴款		6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200.00	49,545.6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6,938.96	3,469,717.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接受捐赠是由控股子公司桂源电力收到外单位无偿移交的变压器等配电设备;

注2:其他中120,655,360.00元为金融资产转移利得,是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将应收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货款共185,460,374.00元转让给广西贺州市广元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并于本年收到转让应收账款的全额款项。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34,751.66	10,444,261.25	1,734,751.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34,751.66	10,444,261.25	1,734,751.6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46,057.48		346,057.48
其他	1,590,712.12	1,593,515.25	1,590,712.12
合计	3,671,521.26	12,037,776.50	3,671,521.26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926,136.12	152,113,235.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22,990.65	-8,763,849.45

合计	39,349,126.77	143,349,386.02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7,123,439.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568,515.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70,219.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5,716.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058,898.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58,736.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485,404.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60,445.94
合并层面处置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调整数	2,943,372.89
其他	9,137,855.21
所得税费用	39,349,126.77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10,480.00	1,576,698.84
收到保险赔款	2,171,500.67	2,488,786.33
职工住房公积金返还		401,560.01
收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461,737.54	
桂源收电费违约金	3,052,773.60	
桂源拆迁补偿费	1,706,925.74	4,343,920.34
银行利息收入	38,602,414.85	4,909,125.66
收到的各种基金	14,231,384.95	12,685,960.67
桂源收农网改造升级款	6,486,832.34	17,918,120.73
永盛收回北方油港(大连)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保证金	3,408,260.00	
桂源收履约保证金	1,451,000.00	
安全风险押金	3,000,000.00	
永盛收应收账款转让费	120,655,360.00	
其他	3,477,961.08	9,374,854.61

合计	274,016,630.77	53,699,027.19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776,944.59	2,965,312.40
差旅费	4,781,943.84	4,075,771.12
运输费	6,657,912.19	4,565,581.41
保险费	930,389.78	3,155,524.48
修理费	19,010,741.31	13,129,913.22
租赁费	3,508,424.05	3,491,457.99
中介费	3,137,789.62	4,797,792.42
董事会经费	7,313,835.47	1,186,954.16
业务招待费	6,601,267.54	6,127,808.17
研究开发费		542,351.12
支付各种电力基金	15,792,520.25	8,213,879.19
广告业务宣传费	2,284,364.16	3,623,565.93
咨询费	1,009,252.48	3,270,002.18
代付农网改造款	5,651,671.18	13,557,876.61
征地补偿款	1,061,145.44	
仓储费	30,205,363.98	15,747,362.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4,938,940.30
永盛付北海天翔航空油料储运有限责任公司（租赁费）	16,100,000.00	
银行手续费	3,364,742.41	
永盛付装卸费	2,759,044.03	
永盛付检验费	1,533,653.09	
桂源代付污水处理款	1,042,176.02	
桂旭代建工程支付款项	14,954,189.52	
其他	17,707,771.73	20,417,659.55
合计	170,185,142.68	213,807,752.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七色珠光委贷款及利息	30,854,444.45	
柳州市广和小贷公司委托贷款及利息	47,086,695.71	
收回桂东电子往来款	176,652,923.99	
合计	254,594,064.1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桂东电子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2,004,237.68
处置孙公司黄姚旅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392,114.13
购买日前代梧州桂江支付往来款		27,000,000.00
购买日前代龙岩凯鲍支付往来款		63,550,248.72
支付收购梧州桂江竞拍费		13,499,880.00
付福建武夷汽车借款	31,000,000.00	
永盛付加油站手续款	1,500,000.00	
正昇付购买债权资产包款	40,000,000.00	
投资支付审计费等	712,264.14	
处置凯鲍汽车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9,016,110.21	
支付广和小贷借款	45,000,000.00	
合计	137,228,374.35	116,446,480.5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桂东电子收广西正润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60,000,000.00
子公司收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融资款	11,000,000.00	23,25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83,2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孙公司归还向个人借款		8,226,652.29
支付融资审计费		700,000.00
信用评级等费用	1,766,879.23	
合计	1,766,879.23	8,926,652.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7,774,312.81	399,254,657.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05,570.10	224,714,974.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4,905,396.41	160,167,271.91
无形资产摊销	8,438,808.40	10,107,399.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2,055.70	6,402,749.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9,198.79	-49,339,998.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185.11	2,613,912.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839.48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5,798,870.31	253,159,582.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69,330.20	-654,457,99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5,998.16	-8,763,849.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7.5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340,910.71	-77,886,859.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384,898.37	284,311,662.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7,111,409.02	-121,236,948.5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96,078.63	429,046,552.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1,756,048.80	1,028,518,779.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8,518,779.30	1,052,933,030.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237,269.50	-24,414,250.7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01,756,048.80	1,028,518,779.30
其中：库存现金	64,145.90	16,466.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1,691,902.90	1,028,502,312.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756,048.80	1,028,518,779.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本公积其他本期增加 319,777.11 元为确认联营企业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产生的资本溢价。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347,842.30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641,212,310.95	抵押
无形资产	6,242,487.01	抵押
合计	706,802,640.26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9,547.40	100.00	以股权出资	2016年7月	经营管理权移交	3,083.46	0	0	0	0	不适用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公司拟自筹资金出资设立售电公司（名称待定），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拟成立售电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将上述拟成立售电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2 亿元”，

2、为盘活凯鲍重工资产，经各方沟通并达成一致，公司以持有全资子公司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份作价 19,547.40 万元对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以持有的凯鲍重工 100% 股权作价对福建武夷汽车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3、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公司拟自筹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出资设立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自筹资金人民币 52,040,816 元对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东桂东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50,000,000 元变更为 102,040,816 元，公司将持有广东桂东公司 51% 股权，广东桂东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平乐	平乐县大发乡巴江口水电站	发电	76.00		设立
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昭平县昭平镇东宁北路	发电	85.12		设立
贺州市华彩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设计	100.00		设立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贺州市建设中路89号	供电	56.03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贺州	昭平县昭平镇东宁北路（昭平水电厂办公楼）	发电、旅游	93.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贺州	贺州市建设中路89号明珠大楼8楼	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钦州港金海湾花园海名轩、海逸轩三单元1505房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	发电	96.95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星光路56号上海街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C 区第 3 层 3001 号 商铺				
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	梧州市西堤三路 19 号 4 层 418 号商务 公寓	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广西桂东电力售 电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市八步区 平安西路 12 号	电力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桂东电力有 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越秀区白云 路 38 号 901 房自编 号 912C	电力销售	51.00		设立
广西正昇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广西贺州	广西贺州市八步区 平安西路 12 号	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企业集团的构成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 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4.00	12,637,019.65	4,800,000.00	87,547,947.13
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 公司	14.88	4,166,037.37		33,073,216.47

2016 年年度报告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43.97	1,983,508.00		167,992,094.53
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00	1,995,210.31	1,050,000.00	19,471,648.30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	3.046	- 128,453.41		3,554,332.01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49.00	12,023.45		50,012,023.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3,210,689.52	525,054,349.04	728,265,038.56	75,351,925.50	288,130,000.00	363,481,925.50	31,806,011.52	549,888,087.29	581,694,098.81	76,305,234.33	173,260,000.00	249,565,234.33
昭平桂海	163,090,597.56	242,551,246.81	405,641,844.37	10,275,604.65	173,100,000.00	183,375,604.65	11,335,977.00	258,222,537.26	269,558,514.26	51,289,837.54	24,000,000.00	75,289,837.54

2016 年年度报告

电力有 限责任 公司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207,049,137.12	712,227,270.52	919,276,407.64	383,199,038.54	154,016,658.30	537,215,696.84	233,620,558.20	612,016,331.67	845,636,889.87	376,476,106.45	91,611,121.08	468,087,227.53
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23,790,503.32	302,258,335.74	426,048,839.06	20,536,740.93	130,000,000.00	150,536,740.93	123,215,723.47	308,001,192.01	431,216,915.48	23,298,172.46	145,000,000.00	168,298,172.46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102,124,553.70		102,124,553.70	59,199.73		59,199.73						
贺	1,209,537.89	255,545,626.44	256,755,164.33	140,066,654.58		140,066,654.58	5,944,180.11	247,277,824.88	253,222,004.99	127,816,377.40	4,500,000.00	132,316,377.40

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29,383,616.63	52,654,248.58	52,654,248.58	36,265,993.25	131,280,075.25	52,076,799.47	52,076,799.47	13,223,988.61
昭平	70,651,395.21	27,997,563.00	27,997,563.00	9,024,587.84	69,778,805.40	27,033,033.17	27,033,033.17	63,846,895.98

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631,223,942.86	4,511,048.46	4,511,048.46	68,235,870.03	573,132,740.52	9,537,326.78	9,537,326.78	57,159,425.38
广西桂能电	87,679,084.79	27,249,508.75	28,503,004.42	-11,645,190.99	96,856,022.29	57,850,902.72	56,415,637.78	9,995,765.48

力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广 东 桂 东 电 力 有 限 公 司		24,537.97	24,537.97	-6,962.12				
贺 州 市 上 程 电 力 有 限 公 司	4,094,598.50	-4,217,117.84	-4,217,117.84	3,465,314.48	4,362,644.38	-4,430,413.36	-4,430,413.36	2,748,628.7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1,485,511.64	15,438,295.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14,653.60	3,227,280.5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14,653.60	3,227,280.5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2,946,933.87	236,602,963.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975,000.98	-2,828,349.9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75,000.98	-2,828,349.9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728,495.41			14,728,495.4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28,495.41			14,728,495.4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4,728,495.41			14,728,495.41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9,754,758.89			1,839,754,758.8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839,754,758.89			1,839,754,758.89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54,483,254.30			1,854,483,254.3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西正润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贺州市建设中路 89 号	电力投资、开发	20,000.00	50.03	50.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贺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无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关联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西贺州市胜利电力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公司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公司
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广西超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广西贺州市旅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梧州大酒店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西正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西昭平黄姚古镇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七色珠光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福建双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广西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广西秉健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贺州市胜利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17,663,551.01	14,726,827.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梧州大酒店	销售电力	955,487.48	941,968.86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2,052,533.64	1,905,203.30

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5,692,130.80	2,202,778.83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132,124,402.38	
广西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1,009,900.90	
广西超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523,384.3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租土地	192,000.00	192,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163,414.29	167,400.00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租办公楼	148,478.57	152,100.00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租办公楼	326,828.57	334,800.00
贺州市八步水利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租办公楼	698,171.43	679,200.00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土地	360,000.00	360,000.00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办公场所	546,500.52	546,500.52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门面	120,000.00	12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	2004.08.31	2020.02.20	否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6.03.10	2019.09.20	否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05.09.30	2019.09.27	否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05.11.03	2019.09.27	否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05.11.28	2019.09.27	否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	2006.06.22	2019.09.27	否
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04.12.31	2017.12.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福建双富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5月26日	2017年5月25日	按2016年平均贷款利率计息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10月25日	按2016年平均贷款利率计息
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6年5月23日	2016年12月22日	按年利率10%计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95,697.27	3,435,566.32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昇）于2016年11月30日与广西秉健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秉健），签定了从广西秉健处购买小贷资产同时委托其管理的协议。根据协议广西秉健将其购买的小贷资产项下债权转让给广西正昇，与转让债权相关的担保权益随同主债权一同转让，债权转让后，原《借款合同》和其他法律文件项下相应权利和义务广西正昇享有。本次转让标的债权总额为6,000.00万元，双方同意转让价款为4,500.00万元，可分期付款，截至报告日付款金额为4,000.00万元。同时协议规定由广西秉健担任资产管理人，为小贷资产项目下债权提供管理服务，资产管理期限为一年，广西秉健按已收到的转让款为基数，每月向广西正昇支付0.917%的小贷资产收益，资产管理期到时，向广西正昇支付4,500.00万元。为确保代管资产不低于4,500万元加正常小贷资产收益的正常收回，广西秉健《抵、质押担保合同》按照约定提供了担保物。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梧州大酒店	3,290,802.74	249,201.02	2,337,882.39	116,894.12
应收账款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1,693.48	1,500,084.67	45,552,617.89	2,277,630.89
应收账款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662.29	7,883.11	160,334.52	8,016.73
应收账款	广西正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74,626.14	133,731.31	2,577,251.23	128,862.56
应收账款	广西超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2,797.59	9,639.88		
应收账款	广西正润日轻高纯铝科技有限公司	210,766.75	10,538.34		
其他应收款	广西昭平黄姚古镇文化旅游有限公	9,739,504.05	973,950.41	10,516,486.06	525,824.30

	司				
其他应收款	广西秉健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双富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87,529,171.44	7,496,471.01		0
其他应收款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1,304,694.45	1,565,234.72		
其他应收款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1,674,462.58	83,723.13		
其他流动资产	委托贷款(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030,684.93	
其他应收款	广西正润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5,415,716.30	4,270,785.82
其他应收款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2,616,543.22	11,914,760.70
合计		206,776,181.51	14,030,457.60	347,207,516.54	19,242,775.12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西贺州市胜利电力有限公司	8,645,440.94	4,745,440.94
其他应付款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1,432,579.21
应付账款	广西正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86,939.02
合计		8,645,440.94	7,164,959.1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8、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截至财务会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截至财务会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6,222,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一) 利润分配情况**

经公司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审字【2017】第 00065 号），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0,313,794.70 元，加上期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332,322,539.65 元，减去 2016 年已分配 2015 年现金红利 49,666,500.00 元，2016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272,342,244.95 元。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建议本次分配方案为：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72,342,244.95 元以 2016 年期末总股本 82,777.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8 元（含税），合计派现 66,222,000 元，剩余 206,120,244.95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鲍重工”）100%股权作价 19,547.40 万元对武夷汽车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武夷汽车注册资本将由 8,000 万元变更为 16,000 万元，公司将持有武夷汽车 50%股权，凯鲍重工将成为武夷汽车全资子公司。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6】第 266 号），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武夷汽车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20,862.18 万元。考虑到武夷汽车在评估基准日之后以 1314.78 万元的价格转让了其持有的南平市建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4%股权（账面价值 597.63 万元、评估值 1314.78 万元），经双方公平协商，一致认可武夷汽车本次增资扩股资产计价为 19,547.40 万元（19,547.40 万元=20,862.18 万元-1314.78 万元）。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5】第 126 号），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凯鲍重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20,446.62 万元。考虑到凯鲍重工固定

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相关因素(固定资产折旧 624 万元/年,无形资产摊销 145.6 万元/年),经双方公平协商,一致认可本次出资的凯鲍重工全部权益价值为 19,547.40 万元。凯鲍重工处置时在合并报表层面账面权益为 164,639,434.10 元,换取武夷汽车 5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 30,834,565.90 元。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力	贸易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449,464,141.97	3,488,034,807.37	12,452,594.76	737,328,356.80	5,212,623,187.30
二、营业成本	1,909,346,657.11	3,402,511,081.89	8,512,976.51	737,328,356.80	4,583,042,358.71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1,784.85				-1,501,784.85
四、资产减值损失	-2,712,168.06	6,709,559.00	2,008,179.16		6,005,570.10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155,001,648.78	1,543,228.53	6,799,327.51		163,344,204.82
六、利润总额	171,111,717.22	123,107,477.69	-17,095,755.33		277,123,439.58
七、	39,580,950.78	-397,158.05	165,334.04		39,349,126.77

所得税费用					
八、净利润	131,530,766.44	123,504,635.74	-17,261,089.37		237,774,312.81
九、资产总额	14,799,464,390.64	1,008,338,342.18	179,966,468.48	4,983,235,181.45	11,004,534,019.85
十、负债总额	12,053,487,411.90	827,276,317.51	59,226,330.64	4,983,235,181.45	7,956,754,878.6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2015年7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公司”）与广西铁投冠信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信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以下简称“本案”）向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永盛公司支付货款12,633,232.79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并承担诉讼费用。2016年3月28日，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一审判决被告偿还给原告货款人民币3,378,767.06元及利息。随后冠信公司向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法院立案受理，依法进入二审程序。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收到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6]桂07民终792号）一审对实体的处理欠妥，依法予以纠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判决如下：（一）撤销钦南区人民法院（2015）钦南民初字第2048号民事判决；（二）驳回被上诉人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一审受理费97,599元、公告费700元，由永盛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97,599元、公告费700元，由永盛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已对上述诉讼涉及的货款12,633,232.79元计提坏账准备，永盛公司将通过其他途径继续向冠信公司追讨上述债权（货款12,633,232.79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如最终不能顺利追收，将会给永盛公司及本公司带来损失。

(2) 2015年8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或“钦州永盛”)就与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协干公司”)、防城港市信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润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以下简称“本案”)向广西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解除相关合同、台协干公司向原告钦州永盛退还货款15,011万元、支付违约金、赔偿资金占用费损失,信润公司对台协干公司的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2015年8月25日,广西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本案。2016年2月29日,广西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现一审审理已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九十四条第(四)项、第九十七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一十三条、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百三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三条的规定,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被告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被告防城港市信润石化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签订的《供销铁矿石、石油化工产品等贸易框架协议书》及原告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被告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22日签订的三份《铁矿采购合同》;(二)被告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返还原告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货款15,011万元;(三)被告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向原告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1,501.1万元;(四)被告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向原告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487.1182万元及2016年5月20日之后的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的计算:以15,011万元为基数,从2016年5月21日起至付清款项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流动资金贷款基准利率分段计付);(五)被告防城港市信润石化有限公司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六)驳回原告钦州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871,158元由被告广西南宁台协干商贸有限公司、防城港市信润石化有限公司共同负担。截至报告日,上述债权本年尚未收回,公司已对上述债权15,011万元全额进行计提坏账准备。本次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尚未依法生效,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 2014年12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起诉与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诉讼标的金额64,805,014.00元,赔偿资金占用费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5年11月,公司子公司钦州永盛收到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5)青民二初字第702号),判决如下:被告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向原告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退还预付货款64,805,014元;被告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向原告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赔偿利息损失,利息计算方法:以64,805,014元为计算基数,从2014年3月22日起至本案生效判决规定的履行期限的最后一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分段计付;本案案件受理费

379,269 元, 由被告广州博材燃料有限公司负担。截至报告日, 上述债权本年尚未收回, 公司已对上述债权 64,805,014 元全额进行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就与茂名市名油商贸有限公司、保证人陈超海、李志强、简少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 请求判令被告茂名市名油商贸有限公司向原告钦州永盛返还预付货款余额 1,323 万元、支付资金占用费及律师费、案件受理费等, 并要求保证人陈超海、李志强、简少强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5 年 4 月 14 日, 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5]茂南法民二初字第 141-1 号), 将本案移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处理。随后, 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向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移送相关材料。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本案, 并下达《受理案件通知书》((2015)茂中法民三初字第 17 号)。截至报告日, 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5) 2015 年 4 月 29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起诉与广州景裕燃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诉讼标的金额 6,840,429.00 元(其中: 资金占用费 104,533 元, 码头堆存费 1,611,423 元, 赔偿石油焦价格下跌损失 2,324,473 元)。2015 年 6 月 3 日,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本案, 并下达《受理案件通知书》([2015]青民二初字第 1172 号)。截至报告日, 本案尚已开庭, 但尚未判决。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075,700.91	100.00	9,710,049.73	8.22	154,365,651.18	142,372,538.45	100.00	7,407,597.06	6.52	134,964,941.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4,075,700.91	/	9,710,049.73	/	154,365,651.18	142,372,538.45	/	7,407,597.06	/	134,964,941.39

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含有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应收账款 45,904,975.50 元。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6,910,200.44	5,345,510.02	5.00
1 至 2 年	1,563,562.10	156,356.21	10.00
2 至 3 年	5,382,018.77	1,614,605.63	30.00
3 年以上	4,314,944.10	2,593,577.87	60.1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8,170,725.41	9,710,049.73	8.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62,711.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45,904,975.50	27.98	
广西贺州市桂东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1,693.48	18.29	1,500,084.67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广西贺州市金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910,225.04	9.70	795,511.25
贺州市平桂电力有限公司	14,163,225.63	8.63	708,161.28
广西贺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6,123,814.75	3.73	2,307,387.29
合计	112,103,934.40	68.33	5,311,144.5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6,389,503.97	100.00	11,248,566.79	8.77	2,235,140,937.18	682,747,068.06	100.00	15,867,023.42	6.77	666,880,044.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46,389,503.97	/	11,248,566.79	/	2,235,140,937.18	682,747,068.06	/	15,867,023.42	/	666,880,044.64

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含有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18,116,969.12 元。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756,467.85	3,037,823.39	5.00
1 至 2 年	62,738,675.74	6,273,867.57	10.00
2 至 3 年	2,716,870.04	815,061.02	30.00
3 年以上	2,060,521.22	1,121,814.81	54.4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8,272,534.85	11,248,566.79	8.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488,530.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2,245,720,903.95	679,244,679.53

员工备用金	278,650.52	130,432.85
应收社保费	50,218.86	169,845.31
其他	339,730.64	3,202,110.37
合计	2,246,389,503.97	682,747,068.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1,576,888,500.00	1年以内	70.20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364,634,357.80	1年以内、1-2年	16.23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135,052,934.72	1年以内到5年以上均有	6.01	
福建双富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87,529,171.44	1年以内、1-2年	3.90	7,496,471.01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31,304,694.45	1年以内	1.39	1,565,234.72
合计	/	2,195,409,658.41	/	97.73	9,061,705.7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59,150,133.47		2,859,150,133.47	2,633,582,273.41		2,633,582,273.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84,090,479.15		484,090,479.15	43,012,668.80		43,012,668.80
合计	3,343,240,612.62		3,343,240,612.62	2,676,594,942.21		2,676,594,942.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桂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56,865,504.82			156,865,504.82		
平乐桂江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13,862,500.00			213,862,500.00		
昭平桂海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1,503,000.00			161,503,000.00		
广西贺州市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1,161,958.52	43,788,964.06		54,950,922.58		
贺州市华彩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05,233.17			805,233.17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49,613,000.00			649,613,000.00		
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	204,191,657.38			204,191,657.38		
贺州市上程电力有限公司	126,040,259.98			126,040,259.98		
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213,000,000.00		398,000,000.00		
广西天祥投资有限公司	82,018,339.54			82,018,339.54		
梧州桂江电力有限公司	658,258,900.00			658,258,900.00		
龙岩凯鲍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84,261,920.00		184,261,920.00	-		
广西桂东电力售电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广东桂东电力有限公司		52,040,816.00		52,040,816.00		
广西正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633,582,273.41	409,829,780.06	184,261,920.00	2,859,150,133.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福建武夷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95,474,000.00		-1,294,591.63					194,179,408.37
小计		195,474,000.00		-1,294,591.63					194,179,408.37
二、联营企业									
柳州市广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3,326,142.58			1,647,708.71			2,250,000.00		32,723,851.29
广西超超新材公司	9,686,526.22	10,000,000.00		-1,376,566.79					18,309,959.43
重庆同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153,221.02					846,778.98
重庆世纪之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969,518.92					38,030,481.08
广西闽商石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计	43,012,668.80	253,000,000.00		-3,851,598.02	-	-	2,250,000.00	-	289,911,070.78
合计	43,012,668.80	448,474,000.00	-	-5,146,189.65	-	-	2,250,000.00	-	484,090,479.15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7,038,026.77	1,145,080,342.27	1,007,685,049.73	822,693,165.52
其他业务	1,497,973.91	523,342.40	2,259,701.44	439,316.84
合计	1,368,536,000.68	1,145,603,684.67	1,009,944,751.17	823,132,482.36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139,811.25	35,247,576.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46,189.65	2,211,328.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212,080.00	-20,956,79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85,864.2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132,089.10	35,292,769.4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0,954,521.5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2,323,654.92	622,749,404.9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65,013.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6,93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0,834,565.90	公司以凯鲍重工股权非货币资产置换取得的利得 3,083.46 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6,024.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18,832.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5,669,558.00	包括全资子公司永盛公司出售债权收益12,065.54万元以及桂源公司接受捐赠501.42万元。
所得税影响额	-4,199,931.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56,674.40	
合计	164,624,327.9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3	0.2530	0.25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	0.0541	0.05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秦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6 日